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符合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任一情形的条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本报告“公司未来发

展的展望”部分。公司在本报告“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所有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备至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源精制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昊阳	指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昆泰	指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鑫钥	指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隆犇	指	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倍有智能	指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转增股票	指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形成的股票
《重整计划》/重整计划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重整管理人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辽源中院、法院	指	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沈阳中院	指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沈阳利源	指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智晟达	指	辽源市智晟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源公司	指	辽源市智晟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利源	股票代码	0025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源精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Liyua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YP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睿		
注册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6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完成注册地址变更，注册地址由“吉林省辽源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变更为“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办公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6200		
公司网址	http://www.liyuanlye.com		
电子信箱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海斌	赵金鑫、王占德
联系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电话	0437-3166501	0437-3166501
传真	0437-3166501	0437-3166501
电子信箱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公司证券部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220400732547140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民先生（已去世）、张永侠女士变更为倍有智能。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申利超、冯海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66,957,851.22	104,169,809.36	252.27%	181,776,96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109.12%	-9,391,633,08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0,746,493.56	-974,529,061.65	39.38%	-11,374,446,1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0,042,218.90	70,668,291.42	-1,104.75%	70,264,43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1.39	-109.35%	-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1.39	-109.35%	-7.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2%	0.00%	0.00%	0.0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2,294,946,933.52	3,501,531,399.81	-34.46%	2,935,186,76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661,527,158.74	2,112,887,762.69	-21.36%	-5,426,105,060.75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66,957,851.22	104,169,809.36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6,357,207.63	15,754,977.82	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50,600,643.59	88,414,831.54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59,627.67	99,466,701.02	112,050,527.77	107,880,99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95,915.62	34,024,419.30	-69,303,844.97	-353,398,95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313,685.01	-81,167,579.77	-60,071,741.87	-386,193,48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67,923.03	-152,850,587.94	-78,853,526.73	-172,070,181.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135.62	42,225,285.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52,639.64	10,137,869.64	15,918,120.41	
债务重组损益	118,492,607.15	6,246,482,672.33	-404,016.4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8,119,131.7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978,336.48	-229,975,702.45	-1,309,549,752.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05,579.05	5,418,020.05	6,445,313.76	
其中：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435,161,311.87	
罚款及滞纳金		-17,855,289.84	-23,835,400.04	
违约金		-62,614,296.49	-114,405,484.91	
罚息			-68,742,293.57	
其他		-300,997.29		
合计	141,372,194.97	5,903,331,279.87	1,982,813,084.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型材、深加工产品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所属行业为铝型材行业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门类为制造业，公司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深加工部件；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航海、汽车、轿车用铝合金部件；研发、制造铝合金轨道车辆、车头、车体、集装箱；生产销售铝合金型材、棒材、管材（包括无缝管）；制造各种铝型材产品及铝门窗；生产销售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胶玻璃、防弹玻璃和防火玻璃(物理工艺过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是铝工业大国，铝加工产量和消费量已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数据，2021年全国铝型材产量约2059万吨，同比增长2.3%，其中建筑铝型材产量1380万吨，占铝型材产量的67.02%，工业铝型材产量679万吨，占铝型材产量的32.98%。

1、铝的特性和用途

铝具有密度低、表面光亮、质量轻、易加工、比强度高、抗冲击性好、耐腐蚀、导电导热性好、成形性好、可焊接、抗腐蚀、可回收再利用等诸多优良特性。虽然铝的发现和生产与钢铁、铜相比都比较晚，但由于其蕴藏量丰富、冶炼工艺简便、性能优异，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目前，铝已广泛应用于建筑结构、交通运输、光伏、电子电力、机械装备、耐用消费等多个领域，不但是制造业发展的主要基础材料，也是高新技术发展和国防建设的重要支撑材料，是大宗商品领域里用途最广的有色金属。

各类铝产品被广泛地运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中的建筑用铝型材；光伏发电用太阳能电池板框架和支架等材料；5G基站用铝型材和铝合金制散热器；交通运输中的轨道车的车头和车体结构件以及列车内部的座椅和隔门等载运部件、集装箱货柜、汽车保险杠、汽车仪表盘横梁和支架、新能源电动汽车电池壳体；电子电器产品领域的壳体和其他铝合金部件。

铝型材以其性能稳定、轻便美观、环保安全、节能减排和循环可回收性等多方面的优异性能，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被开发出更多新的应用领域，成为经济发展过程中需求增速最快的金属材料。在过去20年间，中国的铝消费增长速度就一直保持高于GDP的增速发展，发达国家本身人均铝消费水平已达39公斤/年，但仍保持逐年递增的良好态势，铝的应用和发展前景广阔，是重要的基础原材料和战略物资。

铝具有密度低、易于回收、加工性能好的特点，保持良好性能的同时相比铜等贵价金属具有相对较低的成本，环保性能与性价比较为突出。近年来，铝代钢、铝代铜制造机械设备部件持续增长。

近年来，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投资及汽车、光伏、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电器等领域的高速发展，我国工业铝型材的产销量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但相比欧美国家70%以上的需求比例，我国工业铝型材仍然有巨大的发展空间。铝合金作为发展迅速的基础材料，可满足交通运输、机械设备及电力工程等行业轻量化发展的需要，在减少碳排放、降低能源消耗，促进环保和循环经济等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

2、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铝型材加工方面，行业内企业产品定价普遍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决定了铝加工企业盈利相对独立于铝价波动。铝产业链主要由铝土矿开采、氧化铝生产、电解铝生产、铝加工制造等四部分构成，前三部份的定价均与铝现货价格直接相关，但铝加工行业通行的产品定价模式为“铝锭价格+加工费”。因此，技术装备实力、产品下游需求、行业竞争结构以及成本控制能力等因素是其盈利前景的决定性因素。轨道交通装备制造方面，主要受轨道工程前期进

度的影响，订单周期较长。一般来说，轨道车辆洽谈采购意向后，要等待甲方完成前期准备工作、设计方案、基建施工等环节后，才开始轨道车辆车头和车体结构件的生产，间隔时间普遍较长。

3、行业区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1) 区域性特征明显

经过二十几年的快速发展，我国铝型材工业基本形成了华南（广东）、华东（江浙鲁）、东北（辽宁）等三大产业集群，聚集了中国80%以上的铝型材企业，形成了巨大的集群效应。其中广东地区企业是国内铝型材行业的先行者，产品以建筑型材为主，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40%，是国内规模最大的铝型材行业产业集群。山东、辽宁及吉林等地，相关企业起点高，且具有产业配套优势，是国内铝型材行业的后起之秀。

(2)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

工业铝型材行业下游行业众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及季节性。建筑铝型材受下游房地产、建筑业的周期性波动，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同时，由于下游房地产、建筑业受季节性因素影响第一季度开工不足，导致建筑铝型材的生产和销售也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第一季度的产量和销量较低。轨道交通装备制造方面，一定程度上受工程施工行业周期影响，上半年一般是淡季。

4、最新行业相关政策及影响

近年来，国家相关主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指导政策，促进铝合金材料尤其是中高端材料制造业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等一系列国家政策、规划，将铝合金列为重点发展领域，并着重指出汽车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高性能铝型材等发展方向。伴随着中国“一带一路”、“新基建”建设、“碳达峰、碳中和”等战略目标的执行和推进，具有追求高技术集成、高品牌价值和高品质附加值的现代化铝加工企业将迎来发展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型材、深加工产品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产品可分为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及多种铝型材深加工产品、轨道交通装备等。其中，工业铝型材是按照客户的规格和质量标准定制化生产，产品主要为交通运输、太阳能光伏、电子电器、耐用消费品、机电电力设备等终端产品的零件与部件；建筑铝型材主要为用于组装楼宇建筑采用的门窗框、幕墙系统及室内装修材料，公司重点生产经过复杂表面处理的高档建筑铝型材产品；铝型材深加工产品是根据客户需求，将铝型材产品通过切割、CNC加工、焊接、打磨及表面处理等加工工序进一步加工成为可供客户使用的成品或半成品；轨道交通装备按客户的要求提供车头大部件、车体大部件等。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棒。在安排生产采购方面，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实施采购。公司采购模式如下：

1) 采购定价方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棒。公司采购铝锭主要以权威的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包括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上海期货交易所金属铝价格等。公司采购铝棒在铝锭价格基础上，再增加部分铝棒加工费作为铝棒采购价格。

公司铝锭采购定价方式：主要以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或者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铝价格等权威市场价格为基础，考虑运输成本等因素，进行小幅调整确定铝锭采购价格。一般合同约定以付款日当日价格，或者一段时间的平均价格（不超过一个月）结算。

公司铝棒的采购定价方式：通过向电解铝厂商采购电解铝并委托其加工为铝棒，定价方式为“电解铝价格+加工费”，其中电解铝价格参考上海长江有色金属铝现货的月加权平均价格确定。

其它原辅材料的采购定价方式通过招标、比价、选择定点供货商等方式进行。

2) 付款结算方式

公司铝型材加工业务一般在采购前一段时间或者订单日向供应商预付货款，实际发货后，按照实际到货数量和价格结算。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每年与下游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协议执行时公司将依据客户确认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

公司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采用不同的生产方式：（1）针对通用半成品、常用产品，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过程成本，采用大批量生产方式；（2）针对不同客户对产品不同成分、不同规格的要求，公司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由公司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与授权经销（公司销售给经销商后由其自行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其中，工业材及深加工材基本通过直销，部分建筑材也直接销售给下游大型门窗、幕墙企业，比如沈阳远大等。直销方式有利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渠道，能有效地提高产品销售价格，可有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实现效益最大化。部分建筑材通过经销商向零散性终端用户进行销售。经销方式有利于发挥经销商在当地的销售网络优势，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实现规模最大化。轨道交通装备通过招投标、技术交流等方式确定合作内容、技术参数、交货期限、价格、质量标准等，签约后实施。

公司与常年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以订单的形式确定每批产品的供需数量、规格、价格，并按照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提供一切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铝合金的铸造和配比、铝型材挤压、模具设计和制造、铝型材表面处理、铝型材深加工、铝型材焊接、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等方面形成较强的核心竞争优势，综合竞争能力突出。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先进齐全的生产设备优势

生产设备性能领先，是生产多品类、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基础。经过十多年来在铝挤压行业的经营，目前公司拥有一批技术领先的精密焊接设备、下料成型设备、数控加工中心等，具备大截面复杂型材的挤压、CNC和焊接等工序的加工能力。公司建立了设备先进、工序齐全的熔铸生产线、铝挤压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表面处理生产线、铝合金车体生产线、德国门窗生产线、玻璃丝印生产线，夹胶玻璃生产线、玻璃深加工生产线。公司曾连续多年为苹果笔记本电脑供应铝合金外壳，充分说明了客户对公司生产设备、生产技术以及产品品质的充分认可。

2、技术和研发优势

在重视先进生产设备投资的同时，公司还注重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培养和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逐年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技术和产品创新，取得了显著成果。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铝合金圆铸锭熔铸、模具设计制造、铝合金挤压、表面处理、铝型材深加工、铝型材焊接等方面的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另外，车头、车体深加工生产线建成后，公司组织技术骨干和引进技术人才，不断进行技术攻关。

（1）铝合金圆铸锭的熔炼和铸造技术

铝合金熔铸生产线主要分为四道工序，即熔炼、铝液净化、合金配比和铸造。公司引进先进设备，引入先进技术并通过自主创新不断加以改进，构筑了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的全自动铝合金圆铸锭铸造生产线。

在铝合金熔炼方面，公司引进先进的圆形开盖高效节能熔铝生产线，辅以炉底电磁搅拌系统、互换式燃气燃枪、蓄热装置、倾动保温炉自动控制系统，最大限度降低原料投放频率，减少原料耗损，保持金属熔液金相结构均匀和受热均匀，缩短熔炼时间，促进节能增效。

在铝合金溶液净化方面，公司引进日本三井金属的在线除气和管式过滤装置，通过自主研发，采用多种混合气体混吹精炼和溶剂精炼相结合、管式板式相结合的方式，有效地保证了高端产品对除氢以及除渣等高工艺技术指标要求。

在铝合金配比方面，公司在消化吸收传统铝合金配比技术的基础上，自主研发，加入特殊微量元素，大大增强铝合金的机械性能、焊接性能、力学性能和加工性能，能够满足铝型材用户对铝型材品质日益提高的要求，同时为后续的挤压、加工提供保障。

在铝合金圆铸锭铸造方面，公司引进先进的液压同水平热顶铸造技术，并通过自主研发，将密排热顶立式半连续铸造

挤压用实心圆铸锭技术和水冷立式半连续铸造空心铸锭工艺有机结合，辅以先进的均匀化和退火热处理技术，形成行业内领先的铝合金铸造系统。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已熟练掌握空心圆铸锭铸造技术，能够生产多种空心圆铸锭，生产技术国内领先。

（2）模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模具在铝型材挤压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模具的精度、几何尺寸决定了能否成功挤压出符合规格的产品。公司引进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具备制造模具直径从139mm到1600mm加工能力。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经设计并制造出规格齐全的热挤压模具，同时在特殊模具（如轨道交通方面）设计及制造中取得了突破。7系合金主要为高强超硬合金，在型材挤压时对模具的要求高，公司通过自主设计研发，已经成功设计并制造出用于7系合金的挤压模具且用于铝型材挤压。

（3）铝合金挤压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实践经验积累及定期及时对工艺信息进行对比、分析、总结、提炼，建成了信息全面的铝型材挤压智能化信息集成系统数据库，其中包括7种合金系列、上百余种合金不同断面产品的挤压工艺技术参数，并辅以全自动生产设备通过选取对应的技术参数发出操作指令，进行自动化生产。随着此系统数据的不断更新与完善，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周期和研制经费得以大大降低，生产效率大幅度提高，公司技术优势和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公司不仅掌握了铸锭梯度加热、模拟等温挤压、在线精密淬火、宽展挤压等核心环节技术，在特殊铝合金挤压产品的挤压技术方面也取得进展。铝合金油气钻探杆采用铝合金变断面管材制作而成，其与钢质钻探管比，具有重量轻、抗疲劳、柔性大、耐腐蚀、耐寒、临界速度高等优点，一般用于2000-10000米的油气井，可在低温环境下进行大幅度的升降操作，属于高技术产品。目前，我国均采用从日、德、美进口的钢质钻探管。

对于生产铝合金钻杆管体的关键工艺技术——变径无缝管挤压技术，国内同行一直竞相研究却成效甚微，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对技术难点逐个突破，目前已熟练掌握变径无缝管挤压技术，打破了依赖进口的局面，为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4）全面、创新表面处理技术

公司拥有一套种类、颜色齐全的全自动立式表面处理生产线，由单镍盐着色、钛金着色、混盐着色三组着色槽和有光电泳、消光电泳、白色电泳、绿色电泳四个电泳槽，共七十二个槽组组成，表面处理型材长度最长达7.6米，颜色可达2,000余种，能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经过坚持不懈地研究，终于突破多盐着色表面处理生产线不能共容的技术瓶颈，将多种表面处理工艺集中到一条生产线，提高设备使用效率，避免重复建设，节约资源，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对表面处理槽液的稳定性维护和表面处理防腐性能的加强进行深入研究，取得显著成果，目前公司表面处理产品具备永不褪色、防酸、防碱、防盐雾的优异性能，且技术成熟。

3、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在同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采用先进的设备，掌握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产品无论在内在质量如合金成分、强度、延伸率，还是在表面处理的质量如色彩、光泽、表面硬度、平滑性、耐光、耐候、耐腐蚀等方面，都已超过国家标准。公司有效执行了一套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凭借质量优势进入了轨道交通、机械制造、电子电力、石油化工、建筑装修、军工兵器等六大领域。

产品质量的领先优势使得公司在客户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公司“利源”品牌在同行业中已经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先后被评为“吉林省名牌”、“吉林省著名商标”。公司深入与知名客户合作，开发新产品，通过优秀的产品品质、优质的服务与客户确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2012年至今，随着公司首发及再融资募投项目逐渐投产，公司的深加工能力不断提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不仅促进了公司销售和效益的增长，也提升了公司企业形象。

4、铝型材深加工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通过转型升级，拉长产业链，在铝型材产品深加工方面公司现有数百台加工中心，拓宽了加工范围，积累了经验丰富的技术和人才，吸引了一批国际、国内优质的客户，承接了长期、稳定的定单。在消费电子类产品和轨道交通、汽车零部件、军工领域对铝制品的加工形成了一定的优势。

5、多元化、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势

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赢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拥有不同领域的客户群体，多元化、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抗周期能力，并丰富了公司的产业经验，增强了未来发展潜力。公司客

户涉及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光伏、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电器、电力设备、医疗器械、机电设备、建筑等领域，且与多数客户保持了常年的合作关系。优质的客户群保证了公司的稳健、持续增长。公司注重与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成为客户供应链的重要一环，通过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来帮助客户降低采购成本，增强客户终端产品的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度公司主要从事铝型材、深加工产品和轨道交通装备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产品可分为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及多种铝型材深加工产品、轨道车辆部件等。2020年末，公司经法院裁定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公司经营战略规划，在挑战中谋求发展，深耕主业，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推行降本增效，提升运营效率，增加招揽人才，完善组织架构。

（1）深耕主业，加强市场开拓力度

报告期内，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持续通过提升效率、优化质量、强化技术等举措，提升客户满意度、市场认可度，巩固和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不断加大新客户、新市场开拓力度，确保公司产品市场份额，营业收入36,695.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52.27%。

（2）推行降本增效，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经营目标，深入开展挖掘降本增效措施，通过技术工艺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优化等措施，着力精细化生产管理，不断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同时，公司强化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支出，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3）增加招揽人才，完善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公司广泛招揽人才，增加选聘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增加招收技术工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和熟练工人，持续扩大直接生产人员数量，提升员工薪酬待遇，促进员工工作积极性，稳定员工队伍促进生产经营持续开展。同时逐步对组织架构及部门设置进行优化完善，深化完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规范企业经营管理，提升企业经营效益。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6,957,851.22	100%	104,169,809.36	100%	252.27%
分行业					
工业	366,957,851.22	100.00%	104,168,160.69	100.00%	252.27%
服务业		0.00%	1,648.67	0.00%	-100.00%
分产品					
铝型材自产	357,760,410.59	97.49%	23,471,568.61	22.53%	1,424.23%
铝型材来料加工	4,164,501.08	1.13%	411,788.68	0.40%	911.32%
铝型材受托加工	5,032,939.55	1.37%	80,284,803.40	77.07%	-93.73%

服务业		0.00%	1,648.67	0.00%	-100.0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17,514,858.24	32.02%	81,763,066.80	78.49%	43.73%
华北地区	23,491,064.20	6.40%	15,051,586.26	14.45%	56.07%
华东地区	224,506,946.01	61.18%	6,967,665.92	6.69%	3,122.13%
华南地区		0.00%	94,026.55	0.09%	100.00%
华中地区	1,404,384.35	0.38%	291,815.16	0.28%	381.26%
西南地区	40,598.42	0.01%		0.00%	100.00%
服务业东北地区		0.00%	1,648.67	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6,957,851.22	100.00%	104,169,809.36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66,957,851.22	450,322,949.52	-22.72%	252.27%	95.67%	-81.22%
分产品						
铝型材自产	357,760,410.59	440,421,351.69	-23.11%	1,424.23%	1,762.51%	2,996.42%
铝型材来料加工	4,164,501.08	5,900,549.04	-41.69%	911.32%	1,102.58%	117.66%
铝型材受托加工	5,032,939.55	3,787,394.97	24.75%	-93.73%	-98.16%	-115.8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17,514,858.24	166,608,537.21	-41.78%	43.73%	-9.57%	-66.67%
华北地区	23,491,064.20	30,661,456.26	-30.52%	56.07%	-1.90%	-71.65%
华东地区	224,506,946.01	252,004,289.94	-12.25%	3,122.13%	1,713.72%	-87.68%
华南地区				-100.00%	-100.00%	-100.00%
华中地区	1,404,384.35	821,255.49	41.52%	381.26%	45.42%	-144.40%
西南地区	40,598.42	13,756.80	66.11%	100.00%	10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6,957,851.22	450,322,949.52	-22.72%	252.27%	95.49%	98.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铝型材	销售量	吨	17,150.01	16,598.18	3.32%
	生产量	吨	18,036.33	16,369.92	10.18%
	库存量	吨	1,103.64	217.32	407.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库存量比上年同期增加407.84%，主要系公司业务模式变更为自主生产销售为主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 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 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 的说明
无	大连锋锐进出口 贸易有限公司		19,119.87	19,119.87		是	无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 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铝型材	450,109,295.70	99.95%	230,148,276.31	99.91%	95.57%
其他业务	服务业	213,653.82	0.05%	210,533.85	0.09%	1.4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铝型材	铝型材自产	440,421,351.69	97.80%	23,646,710.86	10.27%	1,762.51%

铝型材	铝型材来料加工	5,900,549.04	1.31%	490,656.41	0.21%	1,102.58%
铝型材	铝型材受托加工	3,787,394.97	0.84%	206,010,909.04	89.43%	-98.16%
其他业务	服务业	213,653.82	0.05%	210,533.85	0.09%	1.4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新设立4家子公司，分别为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3,860,076.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1.9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3,114,120.55	30.82%
2	第二名	41,974,113.46	11.44%
3	第三名	37,316,818.95	10.17%
4	第四名	35,987,824.64	9.81%
5	第五名	35,467,198.57	9.67%
合计	--	263,860,076.17	71.9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79,123,333.6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1,198,740.83	34.30%
2	第二名	69,373,712.04	12.44%
3	第三名	63,315,721.74	11.36%
4	第四名	38,197,926.06	6.85%
5	第五名	17,037,233.00	3.06%
合计	--	379,123,333.67	68.0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11,922.60	2,431,664.35	27.9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33,700,970.36	135,943,543.66	-1.65%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重整费用而本期未发生，同时，本期停工损失增加及职工薪酬增加等所致。
财务费用	9,906,573.38	694,277,037.40	-98.57%	主要系上年度末公司破产重整，有息债务大幅减少，展期留债利率大幅下降，致使利息支出大幅减少，同时存款利息收入增加等所致。
研发费用	1,439,800.08	1,305,190.31	10.31%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红旗 H5 副车架项目	由于全球节能减排的要求，中国汽车行业提出轻量化。副车架作为汽车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历了从钢制到铝合金制的创新发展阶段。铝合金制副车架具备轻量化的条件，同时材料的可靠性更高，即可实现原有钢制副车架的性能，同时重量是原有钢制副车架的三分之二。因此，铝合金汽车材料将逐步取代钢制材料。该产品涉及挤压、弯曲、机加工和焊接等工序，开发难度较大。该产品开发成功后形成的开发经验将为后续开发类似项目奠定基础。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研发一种汽车副车架零部件	公司汽车产品将由材料供应商向零部件供应商转型

导风板	研发一种飞行站用导风板产品。该产品涉及挤压、加工、焊接、表面处理等工序，为后续开发类似产品奠定了基础。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项目已进入量产阶段	研发一种飞行站用导风板产品	开发新市场，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	18	16.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29%	2.27%	0.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39,800.08	1,305,190.31	10.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39%	1.25%	-0.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86,503.66	236,584,313.01	-4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928,722.56	165,916,021.59	40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42,218.90	70,668,291.42	-1,10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852,303.92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642,153.60	74,140.50	617,16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89,849.68	-74,140.50	79,195.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53,854.20	1,121,616,844.27	-9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46,379.12	45,464,723.93	26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92,524.92	1,076,152,120.34	-105.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419,428.09	1,146,692,245.99	-172.16%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49.3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自主销售，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其他往来减少等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400.21%，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自主经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偿付欠薪、缴纳欠缴社保、缴纳欠缴税费等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104.7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自主经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偿付欠薪、缴纳欠缴社保、缴纳欠缴税费等增加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增长100.0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投资购买信托产品后信托产品提前终止收回投资并取得信托收益等所致。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投资购买信托产品增加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等所致。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环保改造、设备技改投资增加等所致。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90.29%，主要系公司上期执行重整计划，取得投资人投资款11.50亿元，而本报告期收到票据贴现款增加及控股股东临时借款增加等所致。

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增加268.3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偿还债务和偿付利息增加等所致。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05.44%，主要系公司上期执行重整计划，取得投资人投资款11.50亿元，而本报告期偿还债务和偿付利息增加等所致。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72.16%，主要系公司上期执行重整计划，取得投资人投资款11.50亿元，而本报告期自主经营，采购原材料、偿还债务、环保改造及设备技改等营运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现金净流出7.10亿元，本年度净利润为亏损4.49亿元，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是：（1）公司报告期由上年同期的纾困经营转变为自主经营，采购原材料支出大幅增加，公司偿付债权人款项、支付以前年度欠缴税费、支付以前年度欠付工资及社保、支付管理人报酬等款项导致现金大额流出；（2）公司报告期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导致亏损增加；（3）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债权人的告知书，子公司债务已结清因此子公司调整账目确认重组收益，导致亏损减少。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7,346,797.90	-28.3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债权人的告知书，子公司债务已结清因此子公司调整账目确认重组收益，以及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购买信托产品后信托产品提前终止取得信托收益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1,450,164.69	-2.55%	主要系公司根据诉讼案件进展转回部分预计负债及取得违约金及罚款收入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2,154,697.63	-2.70%	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罚款和滞纳金等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3,352,639.64	-2.97%	主要系公司取得政府补助所致。	是
信用减值损失	6,137,373.67	-1.37%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与智晟达进行债权债务清算，冲销往来款同时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转回等所致。	否
资产减值损失	-347,323,211.90	77.29%	主要系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在建工程减值损失等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4,253,793.76	14.13%	1,174,702,900.21	33.55%	-19.42%	主要系公司偿付债权人款项、支付重整费用、缴纳税费、采购原材料、支付水电气费、支付职工薪酬及缴纳社保等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3,956,614.58	5.40%	148,414,430.27	4.24%	1.16%	无重大变化
存货	99,746,865.42	4.35%	52,582,295.55	1.50%	2.8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采购原材料增加库存及产成品、在产品增加等所致。
固定资产	1,415,602,777.58	61.68%	1,836,798,959.88	52.46%	9.2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以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等所致。
在建工程	44,113,850.17	1.92%	18,467,527.78	0.53%	1.3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环保改造及设备技改增加等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09,700.38	0.05%			0.05%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租入住宅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3,000,000.00	2.94%	-2.94%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结清债权所致。
合同负债	3,221,351.80	0.14%	2,748,963.24	0.08%	0.06%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94,393,277.39	4.11%	116,029,937.50	3.31%	0.80%	主要系公司偿还留债展期债务所致。
租赁负债	1,086,458.12	0.05%			0.05%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租入住宅租赁付款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14,230,471.92	4.98%			4.98%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回收票据增加及票据贴现增加等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3,346,152.89	1.45%	2,890,000.00	0.08%	1.37%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票据业务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1,652,706.19	1.38%	9,421,625.45	0.27%	1.1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560,298.48	0.29%	189,204,399.03	5.40%	-5.1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与智晟达进行债权、债务清算，公司对应收债权及应付债务予以冲销导致其他应收款减少等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426,864.83	0.59%	1,329,549.29	0.04%	0.5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增值税进项税留抵增加等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41,255.32	0.76%	3,175,334.42	0.09%	0.67%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设备及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9,764,398.48	0.86%	79,462,717.78	2.27%	-1.4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清偿债务及与智晟达进行债权、债务清算，公司对应收债权及应付债务予以冲销等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4,024,420.36	1.05%	45,668,956.07	1.30%	-0.2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偿付欠付职工薪酬及缴纳欠缴社保增加等所致。
应交税费	626,990.90	0.03%	117,953,665.48	3.37%	-3.3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缴纳欠缴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78,857,629.27	3.44%	383,387,547.57	10.95%	-7.5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偿付债务及与智晟达进行债权、债务清算，公司对应收债权及应付债务予以冲销等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5,787,410.63	2.43%	357,365.24	0.01%	2.42%	主要系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票据业务增加等所致。
长期应付款	232,059,447.26	10.11%	378,929,612.09	10.82%	-0.7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与智晟达进行债权、债务清算，公司对应收债权及应付债务予以冲销等所致。
预计负债	6,881,704.77	0.30%	20,416,942.67	0.58%	-0.28%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依据涉诉案件进展情况，转回部分已计提预计负债等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2,890,000.00				30,456,152.89			33,346,152.89
上述合计	2,890,000.00				420,456,152.89		-390,000,000.00	33,346,152.8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39,000万元认购云南信托-智兴2021-209号单一资金信托的信托产品（以下简称“信托产品”），信托的存续期限为6个月，自信托成立日起计算，2021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智兴2021-209号单一资金信托提前终止通知》，通知本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信托文件约定”，本项目于2021年10月21日提前终止，公司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094,026,503.52	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62,878,593.59	抵押、司法冻结
合计	1,156,905,097.1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7,642,153.60	74,140.50	6,171.6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信托产品	无	无	0.00	公允价值计量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8,854,190.75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	--
合计			0.00	--	0.00	0.00	0.00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8,854,190.75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1年06月30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辽源市利源 装潢工程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	10,000,000.00	2,044,144.77	-61,117,509.68	0.00	93,525,444.53	93,563,820.3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沈阳昊阳	2021 年新设成立，持股比例 100%	报告期亏损 902,166.84 元，无重大影响。
北京昆泰	2021 年新设成立，持股比例 100%	报告期亏损 67,983.58 元，无重大影响。
浙江鑫钥	2021 年新设成立，持股比例 100%	尚未经营
重庆隆犇	2021 年新设成立，持股比例 100%	尚未经营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一、沈阳利源破产重整基本情况

1、债权人申请重整

2019年11月8日，辽源市兴业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利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沈阳中院申请对沈阳利源进行破产重整。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2、沈阳中院裁定重整

2019年11月14日，沈阳利源被沈阳中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

3、沈阳中院指定管理人、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年11月29日，沈阳中院指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以下简称“沈阳利源管理人”）。沈阳利源管理人已进入沈阳利源现场并开展相关工作，2019年12月4日，完成对沈阳利源公章、印鉴、证照等资料的交接工作，并接管了各项资产和业务的管理权。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指定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和《关于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019年12月2日，沈阳中院出具了《公告》，《公告》称，沈阳利源债权人应自2020年2月28日前，向沈阳利源管理人申报债权。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二、沈阳利源破产重整进展情况

2020年8月3日，沈阳中院召开沈阳利源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交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2020年11月29日，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公告称，经沈阳中院同意，定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沈阳利源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据公司了解，沈阳利源重整计划于2020年12月14日未当场表决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

104)和《关于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经公司了解,沈阳利源近期进行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第二次表决。近日,沈阳利源管理人发布的表决结果显示:《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结果为未通过。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沈阳利源破产重整仍在进行中。

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重整进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三、沈阳利源破产重整进展对公司的影响

1、2019年11月29日,沈阳中院指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沈阳利源管理人。沈阳利源管理人已进入沈阳利源现场并开展相关工作,2019年12月4日,完成对沈阳利源公章、印鉴、证照等资料的交接工作,并接管了各项资产和业务的管理权。公司已不再控制沈阳利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沈阳利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指定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2、公司对沈阳利源的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交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3、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沈阳利源在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为0.61亿元,款项形成原因为:(1)公司全资子公司辽源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与沈阳利源往来款资金余额0.11亿元;(2)公司全资子公司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沈阳利源往来款资金余额0.50亿元。上述子公司已分别向沈阳利源管理人申报债权并经沈阳利源管理人确认债权。上述子公司已分别计提90%坏账准备。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交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综上所述,沈阳利源破产重整进展对公司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业务发展目标

近年来,面对重整、原材料价格上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复杂局面,公司全力稳定经营局面,积极开展自救,在吉林省人民政府和辽源市人民政府大力支持下,依法开展重整工作。公司重整完成后,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所处行业依然保持持续增长,下游应用广泛,既有低附加值的建筑铝材,也有盈利能力较高的汽车轻量化产品和消费电子类产品,更有用于航空领域的高端硬质合金产品。公司将继续结合区位、政策优势以及投资人所处行业的资源优势,制定以“立足传统+优化结构+进军高端”为方针的经营方案,为利源精制恢复并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 经营方案

1. 传统业务的恢复

铝材料是除了钢铁材料之外应用最为广泛的有色金属材料之一,其在建筑装饰、汽车轻量化、新能源太阳能、轨道交通、电子电力、家电、医疗、航天军工等众多领域都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2019年,中国铝材表观消费量达到4719万吨,而公司挤压型材生产能力为15万吨,巨大的市场空间是公司产能逐步恢复的基础。

建筑装饰用铝材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虽然未来该市场的增长速度放缓,但是存量市场大;重整完成后,公司轻装上阵,经营已重回正常轨道。公司工序完备、产线齐全、技术积累深厚、高档铝材加工能力较强和规模较大等优势也重新得以发挥。公司将紧抓铝材市场的发展趋势,以最快的速度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未来发展目标。

2. 持续优化产品结构

2.1. 紧抓汽车轻量化、电动化的机遇

汽车轻量化、电动化已经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趋势。作为汽车轻量化的首选材料，铝合金材料到2025年的潜在市场空间超过1400亿元。汽车轻量化市场的快速增长和巨大发展空间给国内先进铝材加工企业带来很好的发展机遇。前期基于公司在铝合金材料加工上的全工序、装备档次高和技术积累深厚等优势，公司已经打开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材料市场，并实现了给一汽、奥迪、宝马、一汽大众和上汽等知名汽车厂商直接或间接批量供货。未来汽车轻量化市场和新能源电动车市场将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公司将全力争取抓住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电动化给铝材行业带来的重要发展机遇。

2.2. 开拓太阳能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市场

太阳能光伏新能源发电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已经成为全球太阳能光伏产业的绝对大国。2019年我国太阳能电池组件出货量（包括出口）为98.6GW，产值预计超过1500亿元。据Solarzoom统计，铝合金边框、支架等部件的成本要占到太阳能光伏组件成本的15%左右，是非硅成本中占比最高的一项。据此测算铝合金边框、支架等结构件的市场需求高达200亿元。除太阳能光伏之外，同为新能源产业的风电行业对铝合金也有较大需求，比如5KW以下风力发电机的铝合金外壳，立式涡轮发电机长立柱，风力发电塔内的梯具、机房角梁、导轨、结构件、适配器，冷却装置中的散热器等。新能源用铝型材是一个有较大潜力可挖的市场。公司已经切入到太阳能光伏新能源领域，并实现了光伏电池组件边框产品的批量供货，为在新能源领域内的发展打下了较好的基础。未来公司将把新能源铝材市场的开发作为重点发展的方向之一。

2.3. 发挥技术、装备优势，大力开拓铁路和轨交市场

近年来，我国高铁和城轨等轨道交通产业的发展总体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截至到2019年底，我国的铁路营业总里程达到13.9万公里，其中高铁营业里程达到3.5万公里。2019年我国城轨交通的运营里程已经达到6730.3公里，同比增长16.8%；地铁运营线路长度达5181公里，同比增长19.0%。随着产业体量的日益庞大，铁路和轨交行业的轻量化和节能环保也成为发展趋势。受益于高强度、质量轻、易加工、耐腐蚀性能好等特点，铝型材也成为高铁、城轨和重载货车等车辆的首选轻量化材料。随着复兴号列车占比的逐步提升，对铝合金、钛合金等轻量化材料的需求更大。铁路和轨交市场的发展前景虽然较好，但是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对铝合金材料的结构性能、产品的批次稳定性、安全性和供应商的批量供货能力都有很高的要求，因此一般的供应商要打入铁路和轨交市场较有难度。公司前期在铁路和轨交用铝材领域做了大量的积累，并且公司160MN挤压生产线是国内最大的进口挤压生产线，可以生产竞争对手难以加工的产品。基于公司的竞争优势和铁路、轨交铝材市场的较好发展空间，未来该市场也是公司业务的重点开拓方向之一。

3. 增加研发投入，进军高端产业

在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产品结构逐步优化的基础上，投资人将协助公司引进高端材料研发团队，加强航空级高强度铝合金国产化升级，力争突破抗拉强度、高塑性、材质均匀等技术瓶颈，进军高附加值的军工领域。创新研发设计高硅铝合金，通过提升硅在铝基体中的过饱和度，形成硅颗粒增强铝基复合材料，力争进军电子封装领域。同时投资人将结合现有在汽车主机厂商的资源优势，协助公司产品由汽车产业链的二级代工厂商升级为一级零部件厂商，提升产品附加值，并根据主机厂商的发展趋势，适时增加汽车零部件的种类，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虽然公司铝型材加工基本采用铝锭价格加加工费的定价模式，但是由于铝锭价格波动与订单条款调整之间并不能做到实时匹配，因此若铝锭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铝型材及铝部件行业属于技术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现有的行业竞争格局中，市场竞争逐步分化，马太效应日益显著。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企业生存压力加剧。

3、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部分光伏产品客户账期长且存在逾期回款情况。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4、立案调查风险

2021年5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5、安环风险

社会目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安全、环保风险。为改善空气和水的质质量，国家对工业单位的排放指标进行了修改，监控方式也由传统的定期检查变为在线监控，一旦排放超标，处罚严格。公司已经持续加大环保投入，按照最新、最严格的环保标准对现有生产设备及工艺流程进行了改造，确保达标排放和高效运行。目前就环保的固定投资额及后续运行情况来看，如国家要求进一步严格，公司将进一步增加环保投入，可能会为公司运营带来额外的投资和成本压力。

6、疫情影响风险

自2020年初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先后在国内外爆发，对国内外汽车、电力设备、轨道交通等领域产业链造成影响，导致公司下游市场的生产及消费稳定性下降。由于疫情发展的持续性及不确定性，对公司销售、物流等带来一定的风险。

7、宏观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业务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调整、产业结构政策调控方向等因素都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另外，国家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税收政策的变化等也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优化市场布局，推动产业结构升级、科学调配资源、创新参与模式，增强风险驾驭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竞争力，实现资源效益最大化、公司利益最大化。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4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面向所有投资者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周五）15:30至17:00参加了由吉林证监局、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1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参与公司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 （ www.cninfo.com.cn/ ）《002501*ST利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1051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逐步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

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企业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分别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职责、权限、议事程序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制度对相关职责进行了规范。

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并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形成了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核心的三级内部检查、监督机制。审计部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工作的执行机构，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和监督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内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在工作中，全体监事都能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意见，召开监事会会议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以及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充分行使了监督职责。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一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顺利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以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责任部门，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直接负责人，通过直接接待、电话、公司网站、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顺利沟通，并在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框架内耐心细致的解答投资者的问题，做好公司与投资者的纽带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现了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

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备了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股东的业务依赖。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系统，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等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原料采购、生产、销售等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

公司具备完整、合法的资产权属凭证并实际占有，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处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和社会保障体系，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财务账户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设有财务部、供应部、生产部、市场部、技术部、品质管理部、设备部、证券部、法务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58%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1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1-010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5.41%	2021 年 06 月 25 日	2021 年 06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1-045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30%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1-071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睿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陈阳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43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于海斌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1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李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吴吉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20 年 04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江泽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 年 06 月 03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许明哲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22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郑嘉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代有田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高翔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21 年 01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陈维	副总裁	现任	男	36	2021 年 01 月 14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0	0	0	0	0	

许冬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4	2019年06月13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钟伟	非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3月09日	0	0	0	0	0
王建新	董事长、董事	离任	男	39	2015年03月20日	2021年02月01日	0	0	0	0	0
姚恩东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8年10月12日	2021年02月01日	0	0	0	0	0
赵子琪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女	39	2019年05月21日	2021年02月01日	0	0	0	0	0
王再兴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4	2019年08月30日	2021年01月14日	0	0	0	0	0
杨翔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3	2021年10月12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吴文英	监事	现任	女	37	2021年10月12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刘大鹏	监事	现任	男	43	2021年02月01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王素芬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57	2008年11月11日	2021年10月12日	0	0	0	0	0
冉智超	监事	离任	男	39	2021年02月01日	2021年10月12日	0	0	0	0	0
鲍长江	监事	离任	男	43	2011年12月22日	2021年02月01日	0	0	0	0	0
张晓宇	监事	离任	男	50	2019年03月18日	2021年02月0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阳	总裁	任免	2021年01月14日	新任职
于海斌	副总裁	任免	2021年01月14日	新任职
郑嘉	董事	任免	2021年02月01日	新任职
钟伟	董事	任免	2021年02月01日	新任职
代有田	董事	任免	2021年02月01日	新任职

高翔	副总经理	任免	2021年01月14日	新任职
陈维	副总经理	任免	2021年01月14日	新任职
刘大鹏	非职工代表监事	任免	2021年02月01日	新任职
冉智超	非职工代表监事	任免	2021年02月01日	新任职
杨翔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1年10月12日	新任职
吴文英	职工代表监事	任免	2021年10月12日	新任职
许明哲	董事	任免	2022年03月28日	新任职
许冬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1月14日	工作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财务总监等职务
王建新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职务
姚恩东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总经理职务
赵子琪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张晓宇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1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鲍长江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1年02月01日	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王再兴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1月14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王素芬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10月12日	任期届满离任
冉智超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1年10月12日	任期届满离任
钟伟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09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吴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三洋电机（蛇口）有限公司音响厂主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内燃机实验室项目经理、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研究所副所长、浙江易立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福瑞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倍有智能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沈阳昊阳执行董事、北京昆泰执行董事和浙江鑫钥执行董事等职务。

陈阳，男，1979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原总参二部团职业务处长、高级工程师，从军17年，多次立功授奖。部队转业后创建北京金诺创佳科技有限公司、中航北方（辽宁）特种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各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航天配套设备、纳米复合型功能材料、5G智能网联无人驾驶系统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沈阳昊阳总经理、北京昆泰总经理、浙江鑫钥总经理、中航北方（辽宁）特种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北京中联万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于海斌，男，1981年生，吉林大学法学博士，曾于吉林大学经济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先后留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美国威廉玛丽学院。历任长春理工大学法学系主任，知识产权中心主任；高等学校与法律实务部门人员互聘“双千计划”人才，吉林省法学会破产法研究会理事、吉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吉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研究会理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许明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8月出生，东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春市工商联联合会主席、吉林省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目前被聘为东北师范大学商学院、吉林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获得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章，长春市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人

大代表、长春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

郑嘉，男，1983年9月生，硕士学历，税务会计师。曾留学英国伦敦国王学院，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历任英国《伦敦时报》专栏作家、《英国教育与生活》主编，新加坡建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英国港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港华国际（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吉林省正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非独立董事等职务。

代有田，男，汉族，1965年8月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电子工业部4503厂、深圳爱地集团、UT斯达康。现任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非独立董事。

李光，男，1955年5月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先后担任辽宁省国宾馆经营管理职务、辽宁友谊汽车维修有限公司（中日合资）总经理，辽宁省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辽宁省接待办公室副主任兼辽宁大厦总经理。2015年7月在辽宁省接待办公室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岗位退休。在岗位期间两次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获得沈阳市政府颁发“五一劳动奖章”。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吉林，男，1968年3月出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深圳公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国家物资储备局会计，润迅通信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经理，深圳市科美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枋浚国际（01355.HK）独立董事、黄山旅游（600054）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江泽利，男，1970年1月生，哲学博士、法学/管理学副教授，擅长公司治理、并购重组、IPO、投融资风险控制和集团化制度体系建设、合同风险管理等，出版专著《老板通发》（2013）和《企业法律风险管理体系研究》（2017），历任中国石油、中国诚通、中国庆华、安邦保险集团等法律/风控官。现任宜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赣州市金融研究院特约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2、监事会成员

杨翔，女，1979年3月生，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倍有智能副总经理。

刘大鹏，男，1979年5月生，大专学历，历任大连冶金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辽机路航特种车制造有限公司营销负责人，多次因团队组建与业务拓展能力而获颁奖，现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吴文英，女，1985年4月出生，专科。曾任辽宁卓信金控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企划部雷锋研究会负责人，百瑞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辽分运营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供应部部长。

3、高级管理人员

陈阳先生，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于海斌先生，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高翔，男，1978年8月出生，先后参与创建山东维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瑞宸祥（大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等职务。

陈维，男，1986年10月生，美国本特利大学，市场营销与分析专业，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Compuware、Dataxu等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的市场部负责人，公司市值累计近百亿人民币。回国后，参与创立维固科技等多家高新技术企业，担任高管及监事等职务，并多次获得政府奖励和专项补助。现任公司副总裁、重庆隆彝执行董事等职务。

许冬，男，1968年生，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会计核算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睿	倍有智能	董事长	2020年12月24日		否
杨翔	倍有智能	副总经理	2021年06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睿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24日		否
吴睿	深圳市睿阳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2月30日		否
陈阳	北京中达佳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陈阳	北京中联万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6月01日		否
陈阳	深圳市睿阳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01日		否
陈阳	中航北方(辽宁)特种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5月01日		否
于海斌	吉林省智胜道和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02日		否
于海斌	长春高斯达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是
许明哲	上海龙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吉林省吉刚吉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许明哲	吉林省吉刚新材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旭阳智行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合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青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否
许明哲	吉林省旭阳中麒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许明哲	旭阳左信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吉林省香江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农安县吉刚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虹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许明哲	吉林省金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威孚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成都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富维安道拓汽车座椅骨架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智能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农安县吉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许明哲	旭阳数字科技（长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佛吉亚旭阳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佛吉亚（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未来氢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储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吉林省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许明哲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众宇氢能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许明哲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吉刚贸易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否
许明哲	白城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农安县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许明哲	长春中势旭阳橡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许明哲	深圳市金钢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许明哲	长春市旗智汽车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许明哲	长春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许明哲	佛山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否
许明哲	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否
郑嘉	英国港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1月15日		否
郑嘉	港华国际（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03日		否
郑嘉	吉林省全一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7月27日		否
郑嘉	吉林省宏宝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11月11日		否
郑嘉	吉林省正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2月08日		是

郑嘉	大连市正业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3月30日		否
代有田	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5年04月21日		否
吴吉林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4年12月01日		是
吴吉林	深圳市明鑫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5年11月07日		否
吴吉林	深圳市德勤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11月25日		否
吴吉林	江西睿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2月12日		否
吴吉林	深圳市科美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9年05月14日		否
吴吉林	枋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 董事	2018年08月15日		是
吴吉林	深圳市联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5月24日		否
吴吉林	深圳市前海恒丰智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9月12日		否
吴吉林	深圳市亿合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04日		否
吴吉林	深圳麟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7月11日		否
吴吉林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5日	2024年05月27日	是
江泽利	宜春学院	副教授	2017年01月01日		是
高翔	辽宁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2月20日		否
杨翔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刘大鹏	大连东方锦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8年12月13日		否
刘大鹏	大连一川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0年07月15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不存在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2、公司报告期内离任的部分董事和监事近三年存在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2号）。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第三款的规定，我局决定：（1）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2）对张永侠、王建新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3）对王立国、张莹莹、刘宇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0万元罚款；（4）对王素芬、胡国泰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王民已于2019年4月去世，不再追究其行政责任。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司判断本次涉及的违法行为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七）项至第（九）项及《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二条、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和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内部董事均兼任公司副总经理或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制定薪酬总额按月发放。公司独立董事津

贴为固定额度按月发放。公司监事薪酬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睿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124.37	否
陈阳	副董事长、总裁	男	43	现任	106.37	否
于海斌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106.37	是
李光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0	否
吴吉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8	是
江泽利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	否
郑嘉	非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7.33	是
代有田	非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7.33	否
高翔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47.57	否
陈维	副总裁	男	36	现任	46.38	否
许冬	财务总监	男	54	现任	73.66	否
钟伟	非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7.33	是
王建新	董事长、董事	男	39	离任	7.05	否
姚恩东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离任	0	否
赵子琪	董事、副总经理	女	39	离任	0	否
王再兴	副总经理	男	64	离任	3	否
杨翔	监事会主席	女	43	现任	0	是
吴文英	监事	女	37	现任	37.2	否
刘大鹏	监事	男	43	现任	34.37	否
王素芬	监事会主席	女	57	离任	34.41	否
冉智超	监事	男	39	离任	25.8	否
张晓宇	监事	男	50	离任	1.63	否
合计	--	--	--	--	686.17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6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02月05日	2021年02月06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03月12日	2021年03月13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04月29日	2021年04月30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年06月04日	2021年06月05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年06月29日	2021年07月01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年08月24日	2021年08月26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年09月23日	2021年09月24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10月12日	2021年10月13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9日	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睿	10	6	4	0	0	否	3
陈阳	10	4	6	0	0	否	3
于海斌	10	6	4	0	0	否	3

郑嘉	9	4	5	0	0	否	3
钟伟	9	1	8	0	0	否	3
代有田	9	1	8	0	0	否	3
李光	10	2	8	0	0	否	3
吴吉林	10	1	9	0	0	否	3
江泽利	10	1	9	0	0	否	3
王建新	1	0	1	0	0	否	0
姚恩东	1	0	1	0	0	否	0
赵子琪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吴吉林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	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原因为：收到会议材料时间较短，无法在表决前审核完全部的会议材料。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全面客观的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公司董事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审阅公司发布的公告，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在履职中与经营管理层针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充分讨论，并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未来发展、内部风险控制及财务管理等事项提出了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吴吉林(独立董事)、陈阳、江泽利(独立董事)	5	2021年04月22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	同意所有议案		
			2021年07月23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季度内审报告》《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1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报告》	同意所有议案		
			2021年08月23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初稿)的内部审计报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所有议案		
			2021年09月17日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所有议案		
			2021年10月25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内审报告》《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1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报告》	同意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吴睿、李光(独立董事)、江泽利(独立董事)	2	2021年02月01日	审议《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2021年03月08日	审议《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吉林(独立董事)、李光(独立董事)、于海斌	1	2021年04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提名委员会	李光(独立董事)、钟伟(时任)、吴吉林	2	2021年01月01日	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变动和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和提名》的议案	同意所有议案		

	(独立董事)、 王建新(时 任)	2021年 09月17 日	审议《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2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1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47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148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133
后勤辅助	56
合计	9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2
硕士	5
本科	98
专科	272
专科以下	540
合计	917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普通员工实行计件考核，充分体现多劳多得。同时公司为激励员工掌握技术本领，公司实行技术等级工资，根据考核成绩给员工颁发技术等级，同时发放相应的工资补贴。

报告期内，公司对员工的薪酬政策未发生变动。

3、培训计划

全员培训，各车间、各部门将员工培训做为常态化工作，将日常培训与集中培训结合起来，让员工熟知本岗位的操作规程，做到应知应会。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获得股权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员工，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工作的其他员工。	94	5,406,400	①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同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②2016 年 3 月 8 日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入公司股份 6,334,200 股，成交金额合计 71,323,092 元，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的锁定期为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届满。③2019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员工持股计划 2019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将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 120 个月，自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26 年 3 月 7 日，修订持有人的退出机制，并完善相关流程。④经申请，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动。以上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0.15%	参加对象认购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款项来源于参加对象的合法薪酬及其他合法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无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未发生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进行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持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战略目标为重要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战略目标为重大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战略目标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1%。</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利润总额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10%；资产总额存在错报，资产总额 0.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5%。</p> <p>重大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10%；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5%。</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利源精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年公司参加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活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逐条进行自查。近年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指引等的变化较大，公司现行管理制度的同步修改具有滞后性，但在公司日常运营管理过程均优先依据现行生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指引的具体规定执行，该问题对公司整体经营管理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于本次治理自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在2021年度内已根据相关法规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后期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保持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通过了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国家相关节能减排文件精神要求，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宣传教育，加强科学管理，促进节约型公司建设，从各方面推动节能减排工作全面开展，并取得显著效果。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都恪守社会责任准则，在关注公司自身发展的同时，关注相关方利益，注重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及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以更优的质量、更严的标准，忠实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倍有智能承诺，倍有智能自受让利源精制资本公积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受让的利源精制资本公积转增的 8 亿股股票。如果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 01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民	股份锁定承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源精制”或“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本人拟以现金认购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的 8,880,994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现就本人认购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安排承诺及保证如下：一、本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即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得解禁持有的 8,880,994 股股份。二、本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可以转让标的股份的 100%，即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本人可解禁 8,880,994 股股份。三、在上述锁定期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四、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2016 年 03 月 08 日	三年	履行完毕
	王民、张永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利源精制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源精制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人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利源精制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源精制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2 年 01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1、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2021年5月26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 202100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仍然在进行当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所述，截至 2022年04月25日公司因虚假陈述产生诉讼纠纷。根据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利源精制针对上述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投资者损失及案件受理费的拟赔偿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9,438,606.19元。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董事会对该强调事项段的专项说明

1)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并且积极全面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

2)公司自2021年4月20日至2022年4月25日期间，陆续收到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材料。根据《起诉状》等材料显示：本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决定书认定公司未及时披露大股东股份质押和冻结、重大债务逾期违约等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黄某某、李某某等262个投资者依据上述《行政处罚决定》向辽源中院提起诉讼请求：要求公司赔偿投资损失款约为191,030,115.87。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服务机构作为公司代理人，负责办理上述案件。截至2022年4月25日，辽源中院已作出对其中182个投资者的民事判决书，涉及案件诉请金额累计为117,594,720.09元，法院判决公司赔偿原告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和印花税、利息共计4,174,139.23元，案件受理费按照判决确定的赔偿比例负担，损失核定费用由公司负担，部分一审判决已生效，公司已按法院判决向投资者支付上述款项2,511,432.97元，部分一审案件原告已提起上诉，为准确预计诉讼赔偿损失，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完全认同该法律意见书的意见，并据此计提预计负债。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执行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和认可，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将根据相关进展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二）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1、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专项说明的内容。

2、公司监事会将依法履行监督的权利，及时关注强调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立4家子公司，分别为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利超、冯海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事宜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全票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事宜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进出口银行诉利源精制、王民、张永侠	4,127.8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已生效，确认了进出口银行对吉林利源享有的符合法律规定的债权数额及优先受偿权，按重整计划清偿方案予以解决。	已按重整计划清偿方案予以解决	2021年07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7月29日《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新沃基金诉利源精制等	19,466.66	否	公司已向北京金融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4月22日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移送管辖裁定，此案移交辽源中院审判。	鉴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应诉，并由法院最终认定公司是否应承担相应责任。就相关债权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方案比例进行清偿。	已接到北京金融法院移送管辖裁定，尚未接到法院立案通知。	2021年07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7月29日《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黄某某、李某某及张某某、蒋某某等262件（含新增）诉利源精制	19,103.01	是	截至2022年04月25日公司共收到262件诉讼材料，主要系黄某某、李某某及张某某等投资者诉公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案件，涉及诉讼金额累计19,103.01万元。	截至2022年4月25日，收到一审判决的诉讼案件共182件，诉讼期间部分原告变更了一审诉请金额，上述案件金额累计为11,759.47万元，法院判决公司对原告赔偿损失金额累计为417.41万元，累计承担诉讼费7.77万元。截至2022年4月25日，尚未开庭审理或已开庭审理尚未收到一审判决涉及诉讼案件为80件，涉及诉讼案件金额累计为7,343.54万元。	部分案件已判决，公司依照判决指定由公司承担的部分履行法定义务，就相关债权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方案比例进行清偿。	2021年07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7月29日《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2021年1月4日《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26.98	否	部分案件判决已生效，驳回了原告全部诉讼请求；部分案件已结案或已调解结案。	部分案件判决已生效，驳回了原告全部诉讼请求；部分案件已结案或已调解结案。	部分案件判决已生效，驳回了原告全部诉讼请求；部分案件已结案或已调解结案。	2021年07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年7月29日《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19.68	否	部分案件尚未结案；部分案件判决已生效，按生效文书妥善处理。	部分案件尚未结案；部分案件判决已生效，按生效文书妥善处理。	部分案件已收到生效判决并妥善处理完毕；部分案件尚未结案。	2022年01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月4日《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其他小额诉讼、仲裁事项	236.47	否	一件涉及 214 万争议案件原告已撤诉；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其他案件未开庭。	部分案件原告已撤诉；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部分案件未开庭。	部分案件已撤诉；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部分案件未开庭。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状况：公司因以前年度涉及诉讼等导致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公司自 2020 年末破产重整后，积极对上述司法冻结资产予以解封，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公司已就上述司法冻结全部办理解除冻结。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倍有智能	控股股东	股东借款		5,000	5,000	6.50%	45.32	0
倍有智能	控股股东	往来款	200		200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1年8月24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倍有智能分期分批不等额借款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年利率6.5%,借款期限为6个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9,000	0	0	0
合计		39,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单一资金信托	39,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6月30日	2021年10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固定收益	7.34%	885.42	885.42	全部收回	0	是	无
合计			39,000	--	--	--	--	--	--	885.42	885.42	--	0	--	--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和《关于收回信托产品本金和收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1年1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民先生（已去世）、张永侠女士变更为倍有智能；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张永侠女士、王建新先生变更为吴睿先生。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2021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继续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报告，即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符合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四）项任一情形的条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公司将向深交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2021年5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在调查期间，公司将全面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 2021年7月5日，H4利源债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摘牌。具体情况如下：2020年11月5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重整管理人；2020年12月11日，法院批准公司重整计划；2020年12月31日，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重整计划完成了对H4利源债现金兑付和/或股份划转工作，相关债权债务已依法清偿完毕，对未申报债权的偿付已妥善安排，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H4利源债已于2021年7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 2021年7月22日，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全部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需要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其他情形。鉴于此，公司已于2021年7月2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1月9日，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仍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仍为“*ST利源”，股票代码仍为“002501”，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被法院裁定重整，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因全资子公司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及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借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向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农商行及农信社偿付了股票及现金，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利源装潢和工程机械分别收到上述四家农商行及农信社《告知书》，在告知书中均表示贷款本息已得到公司偿付，其向公司上述子公司发放的贷款本息已结清。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上述子公司进行账务处理，确认债务重组收益113,115,780.50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764,594	2.25%				2,650	2,650	79,767,244	2.2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9,764,594	2.25%				2,650	2,650	79,767,244	2.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764,594	2.25%				2,650	2,650	79,767,244	2.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70,235,406	97.75%				-2,650	-2,650	3,470,232,756	97.75%
1、人民币普通股	3,470,235,406	97.75%				-2,650	-2,650	3,470,232,756	97.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50,000,000	100.00%						3,55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及有关安排，办理完毕向倍有智能等主体的股份划转工作，有关股份已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登记于有关主体的指定账户。为保障利源精制重整后股权结构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稳定，增强各方对利源精制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 A 股）登记至有关主体的指定账户后，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通过法院冻结的方式对倍有智能受让转增股份设定股票转让限制。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1-008）。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姜广金	5,000		1,250	3,75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离任后，剩余未满足任期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减持股票不超过 25%。
朱广峰	3,600	3,900		7,5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离任后，剩余未满足任期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减持股票不超过 25%。
合计	8,600	3,900	1,250	11,2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5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4%	800,000,000	800,000,000	0	800,000,000	冻结	80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9.36%	332,435,720	-2,002,728,700	0	332,435,720		
王民	境内自然人	4.95%	175,881,028	0	8,880,994	167,000,034	冻结	175,881,028
							质押	172,280,000
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	150,000,000	150,000,000	0	150,000,000	冻结	150,000,000
郑世财	境内自然人	2.82%	100,000,000	100,000,000	0	100,000,000	冻结	100,000,000
张永侠	境内自然人	2.66%	94,500,000	0	70,875,000	23,625,000	冻结	94,500,000
							质押	94,500,000
海南世泉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75,000,000	75,000,000	0	75,000,000	冻结	75,000,000
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70,245,000	70,000,000	0	70,245,000	冻结	70,000,000
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62,981,157	62,981,157	0	62,981,15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60,069,489	60,069,489	0	60,069,48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1、2020 年 12 月 11 日，辽源中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依照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以原有总股本 1,214,835,580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约转增 19.22206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2,335,164,420 股股票，转增后利源精制总股本扩大至 35.50 亿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价格不实施除权。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直接登记至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此账户为公司重整管理人开立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仅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待账户内股票依照重整计划规定处置完毕后将办理注销手续。股票登记在公司重整管理人证券账户期间，将不行使标的股份所对应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p> <p>2、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民先生（已去世）、张永侠女士变更为倍有智能；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张永侠女士、王建新先生变更为吴睿先生。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p> <p>3、依照重整计划及有关安排，倍有智能自受让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利源精制股票。为保障利源精制重整后股权结构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稳定，增强各方对利源精制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 A 股）登记至倍有智能指定账户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通过法院冻结的方式对倍有智能受让转增股份设定股票转让限制。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21-008。</p>	

	4、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世泉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法人机构因执行《重整计划》划转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五家法人机构所持股份均已解除冻结。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王民、张永侠。王民、张永侠夫妇构成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相关情况。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32,435,720	人民币普通股	332,435,720
王民	167,000,034	人民币普通股	167,000,034
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郑世财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海南世泉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0
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0,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245,000
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2,981,157	人民币普通股	62,981,15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69,489	人民币普通股	60,069,489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24,077	人民币普通股	52,724,07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王民、张永侠。王民、张永侠夫妇构成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吴睿	2019年03月01日	91440300MA5FGY0426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系统软件、支撑软件、中间件软件、嵌入式软件、安全测评类软件、安全管理类软件、安全应用类软件、安全基础类软件、网络安全类软件、专用安全类软件、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技术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医学影像技术、治疗急救及康复技术、电生理检测技术、监护技术、医学检验技术、机器人制造技术的技术咨询；生物医药技术开发；科学分析仪器技术、检测仪器技术、精确制造中的测控仪器技术、先进制造系统及数控加工技术、数字化技术、信息化技术的技术开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自动化设备、医疗设备的租赁及上门维修；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电子商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以上不含限制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二类、三类医疗设备的生产、销售。其他电子设备开发制造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1年01月2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年01月25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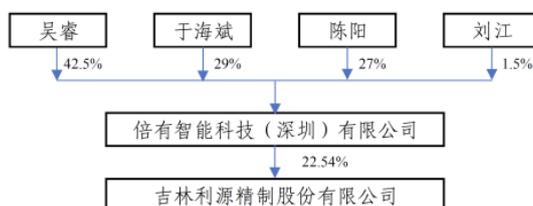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睿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三洋电机（蛇口）有限公司音响厂主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内燃机实验室项目经理、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研究所副所长、浙江易立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福瑞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倍有智能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沈阳昊阳执行董事、北京昆泰执行董事和浙江鑫钥执行董事等职务。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张永侠、王建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吴睿
变更日期	2021 年 01 月 20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民先生（已去世）、张永侠女士变更为倍有智能；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张永侠女士、王建新先生变更为吴睿先生。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依照重整计划的规定，倍有智能自受让转增股票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利源精制股票。为保障利源精制重整后股权结构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稳定，增强各方对利源精制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A股）登记至倍有智能指定账户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通过法院冻结的方式对倍有智能受让转增股份设定股票转让限制。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21-008。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H4 利源债	112227.SZ	2014 年 09 月 22 日	2014 年 09 月 22 日	2019 年 09 月 22 日	740,006,000	7.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无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2020 年 11 月 5 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重整管理人；2020 年 12 月 11 日，法院批准公司重整计划；2020 年 12 月 31 日，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重整计划完成了对 H4 利源债现金兑付和/或股份划转工作，相关债权债务已依法清偿完毕，对未申报债权的偿付已妥善安排，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H4 利源债已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8 号易亨大厦二层华林证券	申利超、冯海龙	陶春华	010-64405618-2088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本报告期内，无使用情况发生。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H4利源债已于2021年7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情况如下：2020年11月5日，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重整管理人；2020年12月11日，法院批准公司重整计划；2020年12月31日，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重整计划完成了对H4利源债现金兑付和/或股份划转工作，相关债权债务已依法清偿完毕，对未申报债权的偿付已妥善安排，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H4利源债已于2021年7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84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申利超、冯海龙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2）第01110849号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源精制”）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源精制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源精制，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2021年5月26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仍然在进行当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所述，截至2022年04月25日公司因虚假陈述产生诉讼纠纷。根据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利源精制针对上述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投资者损失及案件受理费的拟赔偿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9,438,606.19元。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

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一) 营业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4亿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7亿元，收入增长比率252.27%。收入增长金额较高。

2. 审计应对

- (1) 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2) 了解和评价利源精制销售与收款循环中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 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A、将本期销售收入金额与以前可比期间的对应数据进行比较；
 - B、分析月度或季度销售量变动趋势；
 - C、将销售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和同行业其他企业数据进行比较；
- (5) 选取样本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执行了替代性审计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6) 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以及运输协议签收等，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 (8) 分析并核查公司的主要客户及变化情况，调查重要交易客户的背景信息，对于本期新增的重要客户及异常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 (9) 对主要客户及异常客户的资金流水进行检查，检查回款是否真实，回款单位与客户是否一致，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等问题。
- (10) 检查公司营业收入的会计处理与列报是否适当。

(二) 固定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利源精制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415,602,777.58元，由于企业2021年度开工不足，产能未充分利用，相关设备存在减值风险，2021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292,144,632.84元，截至2021年底固定资产已经累计计提减值1,150,219,250.66元。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价并测试利源精制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情况；
- (2) 对固定资产情况进行了解，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等。
- (3) 分析管理层于年末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的判断，进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 (4) 获取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目的评估报告，对评估的方法及依据和关键指标进行分析复核，评价第三方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与外部评估专家讨论，分析估值方法、评估参数是否适当。
- (5) 对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算过程进行复核。对利源精制拟计提的减值准备与相关部门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进行了沟通，了解计提的具体事项、原因、计提的金额，获取并复核

了相关减值准备测试明细表，以验证相关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6) 我们检查管理层对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披露。

五、其他信息

利源精制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源精制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源精制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源精制、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源精制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源精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源精制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六) 就利源精制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申利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海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4,253,793.76	1,174,702,900.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230,471.92	
应收账款	123,956,614.58	148,414,430.27
应收款项融资	33,346,152.89	2,890,000.00
预付款项	31,652,706.19	9,421,62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60,298.48	189,204,399.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746,865.42	52,582,295.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26,864.83	1,329,549.29
流动资产合计	747,173,768.07	1,578,545,199.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5,602,777.58	1,836,798,959.88
在建工程	44,113,850.17	18,467,527.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09,700.38	
无形资产	69,305,582.00	64,544,37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41,255.32	3,175,33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7,773,165.45	1,922,986,200.01
资产总计	2,294,946,933.52	3,501,531,399.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764,398.48	79,462,717.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21,351.80	2,748,963.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024,420.36	45,668,956.07
应交税费	626,990.90	117,953,665.48
其他应付款	78,857,629.27	383,387,547.57
其中：应付利息		4,555,907.1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72,131.48	54,995,505.52
其他流动负债	55,787,410.63	357,365.24
流动负债合计	223,054,332.92	787,574,720.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4,393,277.39	116,029,937.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6,458.12	
长期应付款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81,704.77	20,416,942.67
递延收益	75,944,554.32	85,692,42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0,365,441.86	601,068,916.22
负债合计	633,419,774.78	1,388,643,637.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0,000,000.00	3,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561,413.78	55,547,719.14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88,477,952.62	-6,339,103,65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1,527,158.74	2,112,887,762.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1,527,158.74	2,112,887,76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4,946,933.52	3,501,531,399.81

法定代表人：吴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190,564.14	1,164,663,40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230,471.92	
应收账款	123,948,287.35	144,832,021.50
应收款项融资	33,346,152.89	2,890,000.00
预付款项	31,494,395.19	9,341,088.81
其他应收款	332,664,199.83	529,094,256.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9,214,306.32	52,044,284.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74,365.79	1,310,811.09
流动资产合计	1,053,462,743.43	1,904,175,863.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34,501,604.16	1,856,099,407.44
在建工程	44,113,850.17	18,467,527.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305,582.00	64,544,377.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41,255.32	3,175,33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5,962,291.65	1,942,786,647.57
资产总计	2,639,425,035.08	3,846,962,51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879,741.37	78,077,267.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21,351.80	2,748,963.24
应付职工薪酬	23,380,541.14	43,120,253.85
应交税费	314,818.24	116,718,581.47
其他应付款	79,847,252.94	395,587,177.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72,131.48	54,995,505.52
其他流动负债	55,787,410.63	357,365.24
流动负债合计	223,203,247.60	691,605,11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393,277.39	116,029,937.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881,704.77	20,416,942.67
递延收益	75,944,554.32	85,692,42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9,278,983.74	601,068,916.22
负债合计	632,482,231.34	1,292,674,030.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0,000,000.00	3,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7,332,708.15	4,577,332,708.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561,413.78	55,547,719.14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未分配利润	-6,443,012,307.62	-5,897,652,93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6,942,803.74	2,554,288,480.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9,425,035.08	3,846,962,511.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6,957,851.22	104,169,809.36
其中：营业收入	366,957,851.22	104,169,809.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5,139,042.33	1,078,987,691.04
其中：营业成本	450,322,949.52	230,358,81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656,826.39	14,671,445.16
销售费用	3,111,922.60	2,431,664.35
管理费用	133,700,970.36	135,943,543.66

研发费用	1,439,800.08	1,305,190.31
财务费用	9,906,573.38	694,277,037.40
其中：利息费用	17,024,518.66	676,349,352.40
利息收入	2,025,317.94	209,701.10
加：其他收益	13,352,639.64	10,165,242.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346,797.90	6,246,154,30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37,373.67	-24,354,056.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7,323,211.90	-23,497,02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135.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667,591.80	5,233,808,714.79
加：营业外收入	11,450,164.69	5,917,325.53
减：营业外支出	12,154,697.63	310,944,59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372,124.74	4,928,781,446.06
减：所得税费用	2,173.85	-20,772.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1.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1.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6,957,851.22	104,169,809.36
减：营业成本	451,106,081.12	230,850,433.08
税金及附加	16,651,378.89	14,660,896.86
销售费用	3,111,922.60	2,431,664.35
管理费用	124,423,875.78	128,187,493.26
研发费用	1,439,800.08	1,305,190.31
财务费用	4,327,418.83	681,287,784.55
其中：利息费用	11,421,121.07	663,364,946.28
利息收入	1,986,167.02	204,932.20
加：其他收益	13,352,639.64	10,096,97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40,745.57	6,567,958,880.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78,309.04	-21,298,197.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7,323,211.90	-38,647,02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135.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4,654,143.73	5,563,715,116.20
加：营业外收入	11,407,564.86	5,871,004.86
减：营业外支出	12,112,792.65	310,552,738.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5,359,371.52	5,259,033,382.3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359,371.52	5,259,033,382.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359,371.52	5,259,033,382.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5,359,371.52	5,259,033,382.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1.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1.4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10,410.27	20,396,718.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76,093.39	216,187,59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886,503.66	236,584,313.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166,863.49	51,596,139.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718,185.54	47,746,40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444,170.02	4,495,94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99,503.51	62,077,53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928,722.56	165,916,02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42,218.90	70,668,291.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2,30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852,30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41,353.60	74,14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642,153.60	74,14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89,849.68	-74,14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1,616,844.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53,85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53,854.20	1,121,616,844.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345,305.32	45,462,557.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01,073.80	2,16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46,379.12	45,464,723.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92,524.92	1,076,152,12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5.41	-54,025.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419,428.09	1,146,692,24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673,221.85	4,980,97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10,410.27	19,095,07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30,973.07	273,274,80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41,383.34	292,369,875.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166,863.49	51,596,13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158,357.48	29,678,55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793,822.35	4,487,310.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62,774.52	141,024,25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181,817.84	226,786,25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140,434.50	65,583,61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2,30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852,30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641,353.60	74,140.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642,153.60	74,14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89,849.68	-74,14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1,616,844.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53,85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53,854.20	1,121,616,844.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284,495.32	45,462,557.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01,073.80	2,16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85,569.12	45,464,723.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31,714.92	1,076,152,12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65.41	-54,02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456,833.69	1,141,607,571.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633,722.29	26,15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176,888.60	1,141,633,722.2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			55,547,719.14	269,060,989.43		-6,339,103.65		2,112,887.76		2,112,887.7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			55,547,719.14	269,060,989.43		-6,339,103.65		2,112,887.76		2,112,887.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6,305.36			-449,374,298.59		-451,360,603.95		-451,360,603.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9,374,298.59		-449,374,298.59		-449,374,29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4,835,580.00			4,303,332,009.68			54,572,232.39	269,060,989.43			-11,267,905,872.25		-5,426,105,060.75	-300,997,290.29	-5,426,406,05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5,164,420.00			274,050,698.47			975,486.75				4,928,802,218.22		7,538,992,823.44	300,997.29	7,539,293,820.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28,802,218.22		4,928,802,218.22		4,928,802,21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9,215,118.47									2,609,215,118.47		2,609,215,118.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09,215,118.47									2,609,215,118.47		2,609,215,118.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35,164,420.00			-2,335,164,420.00											

	0				0.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335 ,164, 420.0 0				- 2,335, 164,42 0.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975,48 6.75					975,48 6.75		975,486 .75
1. 本期提取							1,884, 543.36					1,884, 543.36		1,884.5 43.36
2. 本期使用							909,05 6.61					909,05 6.61		909,056 .61
（六）其他													300,997 .29	300,997 .29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550 ,000, 000.0 0				4,577, 382,70 8.15		55,547 ,719.1 4	269,06 0,989. 43			- 6,339, 103,65 4.03	2,112, 887,76 2.69		2,112.8 87,762. 6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550,0 00,000. 00				4,577,33 2,708.15			55,547,7 19.14	269,060, 989.43	- 5,897,6 52,936.		2,554,288, 480.62

										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0,000,000.00				4,577,332,708.15			55,547,719.14	269,060,989.43	5,897,652,936.10		2,554,288,48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6,305.36		-545,359,371.52		-547,345,676.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359,371.52		-545,359,37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1,986,305.36				1,986,305.36
1. 本期提取								1,670,849.04				1,670,849.04
2. 本期使用								3,657,154.40				3,657,154.4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000,000.00				4,577,332,708.15			53,561,413.78	269,060,989.43	6,443,012,307.62		2,006,942,803.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4,835,580.00				4,303,282,009.68			54,572,232.39	269,060,989.43	-11,156,686,318.42		-5,314,935,50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214, 835.58 0.00			4,303,2 82,009. 68			54,572,23 2.39	269,060 ,989.43	- 11,156,68 6,318.42			- 5,314,935.5 06.92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335, 164.42 0.00			274,050 ,698.47			975,486.7 5		5,259,033 ,382.32			7,869,223.9 87.5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259,033 ,382.32			5,259,033.3 82.32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609,2 15,118.4 7								2,609,215.1 18.47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609,2 15,118.4 7								2,609,215.1 18.47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2,335, 164.42 0.00			- 2,335,1 64,420. 00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335, 164.42 0.00			- 2,335,1 64,420.								

					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5,486.75				975,486.75
1. 本期提取								1,884,543.36				1,884,543.36
2. 本期使用								909,056.61				909,056.6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000.00				4,577,332,708.15			55,547,719.14	269,060,989.43	-	5,897,652,936.10	2,554,288,480.6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08年08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200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在辽源利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1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204007325471408。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55,000万股，注册资本为355,000万元，注册地：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5729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深加工部件；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航海、汽车、轿车用铝合金部件；研发、制造铝合金轨道车辆、车头、车体、集装箱；生产销售铝合金型材、棒材、管材（包括无缝管）；制造各种铝型材产品及铝门窗；生产销售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胶玻璃、防弹玻璃和防火玻璃(物理工艺过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睿。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04月28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9家，新增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要从事铝制品加工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9“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

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

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二、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二、金融工具减值。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

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二) 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

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

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4	2.40-9.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4	4.80-4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4	9.60-12.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5-15	4	6.40-19.20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

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专利	10-20年	直线法
软件	2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

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

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7、股份支付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

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8、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

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

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关于《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3]16号），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计提安全生产费：

（一）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3%提取；

- (二) 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5%提取；
 (三)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四) 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五) 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至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六) 营业收入超过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

安全生产费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政策。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自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前述政策。	<p>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p> <p>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p> <p>解释第14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PPP项目合同，对于2020年12月31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PPP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p> <p>②基准利率改革</p> <p>解释第14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年12月31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自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前述政策。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自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前述政策。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 2020 年度无适用新租赁准则的租赁资产。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1、3和11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9、12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9、12和14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3、其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第一条：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文件，此条款中“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调整为：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2022年12月31日终止执行。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照上述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24,253,793.76	1,154,702,900.21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0
合计	324,253,793.76	1,174,702,900.21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3,029,678.36
合计		23,029,678.3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说明1：2019年12月4日，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因被法院裁定破产重整且被管理人接管，公司已丧失对其财务与经营的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2022年2月21日，沈阳利源管理人发布关于《沈阳利源轨

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再次表决结果的公告，《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结果为未通过。截至财务报告签发日，沈阳利源破产重整仍在进行中。

公司2019年对沈阳利源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如上述，由于沈阳利源破产重整计划草案未通过，本报告期末公司预计无法收到相应的投资回报，也无法收回其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仍为0。

说明2：利源精制以其持有沈阳利源的30,900万股股权向宁夏天元提供质押担保、11,000万股股权向深圳国鼎晟提供质押担保、61,100万股股权向中安百联提供质押担保。

说明3：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39,000万元认购云南信托-智兴2021-209号单一资金信托的信托产品（以下简称“信托产品”），信托的存续期限为6个月，自信托成立日起计算，2021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智兴2021-209号单一资金信托提前终止通知》，通知本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信托文件约定”，本项目于2021年10月21日提前终止，公司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4,230,471.92	
合计	114,230,471.9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91,848.95	55,368,635.00
合计	10,491,848.95	55,368,635.0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900.00	0.85%	1,448,9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6.04%	123,956,614.58	168,500,310.91	99.15%	20,085,880.64	11.92%	148,414,430.27
其中：										
账龄组合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6.04%	123,956,614.58	168,500,310.91	99.15%	20,085,880.64	11.92%	148,414,430.27
合计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6.04%	123,956,614.58	169,949,210.91	100.00%	21,534,780.64		148,414,430.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678,853.6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212,999.49	6,360,649.97	5.00%
1 至 2 年	4,077.56	407.76	10.00%
2 至 3 年	6,201,190.53	3,100,595.27	50.00%
3 年以上	14,217,200.67	14,217,200.67	100.00%
合计	147,635,468.25	23,678,853.6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212,999.49
1 至 2 年	4,077.56
2 至 3 年	6,201,190.53
3 年以上	14,217,200.67
3 至 4 年	14,217,200.67
合计	147,635,468.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534,780.64	3,592,973.03		1,448,900.00		23,678,853.67
合计	21,534,780.64	3,592,973.03		1,448,900.00		23,678,853.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48,9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4,715,176.12	43.83%	3,235,758.81
单位 2	20,491,512.13	13.88%	1,024,575.61
单位 3	10,203,125.07	6.91%	510,156.25
单位 4	7,608,370.26	5.15%	380,418.51
单位 5	7,486,113.38	5.08%	374,305.67
合计	110,504,296.96	74.85%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3,346,152.89	2,890,000.00
合计	33,346,152.89	2,89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2,890,000.00	2,890,000.00	30,456,152.89	30,456,152.89	33,346,152.89	33,346,152.89
合计	2,890,000.00	2,890,000.00	30,456,152.89	30,456,152.89	33,346,152.89	33,346,152.8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478,597.10	93.13%	6,663,493.90	70.72%
1 至 2 年	571,408.61	1.81%	1,698,952.44	18.03%
2 至 3 年	625,043.51	1.97%	255,798.70	2.72%
3 年以上	977,656.97	3.09%	803,380.41	8.53%
合计	31,652,706.19	--	9,421,625.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7,797,169.53	24.63
第二名	5,103,854.00	16.12
第三名	3,952,860.32	12.49
第四名	2,191,583.89	6.92
第五名	1,085,405.62	3.43
合计	20,130,873.36	63.59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60,298.48	189,204,399.03
合计	6,560,298.48	189,204,399.0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1,662,957.55	251,954,066.82
其他	499,987.29	2,583,325.27
合计	62,162,944.84	254,537,392.0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317,975.80	55,015,017.26	65,332,993.0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9,518.57	270,113.04		289,631.61
本期转回		10,019,978.31		10,019,978.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518.57	568,110.53	55,015,017.26	55,602,646.3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0,371.44
2 至 3 年	1,331.85
3 年以上	61,691,241.55
3 至 4 年	61,691,241.55
合计	62,162,944.8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5,332,993.06	289,631.61	10,019,978.31			55,602,646.36
合计	65,332,993.06	289,631.61	10,019,978.31			55,602,646.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61,127,796.95	3 年以上	98.33%	55,015,017.26
第二名	往来款	407,160.60	3 年以上	0.65%	407,160.60
第三名	其他	169,170.30	1 年以内	0.27%	8,458.52
第四名	往来款	128,000.00	3 年以上	0.21%	128,000.00
第五名	其他	60,000.00	1 年以内	0.10%	3,000.00
合计	--	61,892,127.85	--	99.56%	55,561,636.3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359,943.27	4,758,320.71	51,601,622.56	28,247,329.28	1,566,171.97	26,681,157.31
在产品	22,476,474.67	7,132,942.77	15,343,531.90	14,128,769.36	1,711,225.04	12,417,544.32
库存商品	34,736,001.89	6,961,769.58	27,774,232.31	4,612,837.20	3,165.72	4,609,671.48
发出商品	4,319,988.28	402,915.91	3,917,072.37	6,552,631.06		6,552,631.06
低值易耗品	5,854.64		5,854.64	6,660.61		6,660.61
包装物	729,230.27		729,230.27	847,900.47		847,900.47
委托加工物资	517,719.09	142,397.72	375,321.37			
受托加工成本				3,771,065.06	2,304,334.76	1,466,730.30
合计	119,145,212.11	19,398,346.69	99,746,865.42	58,167,193.04	5,584,897.49	52,582,295.5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66,171.97	28,217,127.04		25,024,978.30		4,758,320.71
在产品	1,711,225.04	11,243,340.14		5,821,622.41		7,132,942.77
库存商品	3,165.72	12,663,922.76		5,705,318.90		6,961,769.58
受托加工成本	2,304,334.76			2,304,334.76		
委托加工物资		142,397.72				142,397.72
发出商品		402,915.91				402,915.91
合计	5,584,897.49	52,669,703.57		38,856,254.37		19,398,346.6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进项税	16,420.10	1,310,811.09
预交所得税	252.49	252.49
增值税留抵	12,936,175.17	18,485.71
预缴社保费用	474,017.07	
合计	13,426,864.83	1,329,549.2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15,602,777.58	1,836,798,959.88
合计	1,415,602,777.58	1,836,798,959.8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2,216,552.12	3,038,010,492.78	12,417,174.34	15,397,443.43	4,508,041,662.67

2.本期增加金额	15,784,248.20	34,917,543.93	301,061.95	786,855.18	51,789,709.26
(1) 购置	541,800.00	2,348,242.62	301,061.95	786,855.18	3,977,959.75
(2) 在建工程转入	15,242,448.20	32,569,301.31			47,811,749.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208,192.54		545,219.60	16,753,412.14
(1) 处置或报废		16,208,192.54		545,219.60	16,753,412.14
4.期末余额	1,458,000,800.32	3,056,719,844.17	12,718,236.29	15,639,079.01	4,543,077,959.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9,469,917.95	1,481,620,395.48	9,629,792.05	10,679,840.96	1,811,399,946.44
2.本期增加金额	35,514,964.21	138,222,215.99	1,064,440.90	550,306.14	175,351,927.24
(1) 计提	35,514,964.21	138,222,215.99	1,064,440.90	550,306.14	175,351,927.24
3.本期减少金额		8,972,531.36	523,410.77		9,495,942.13
(1) 处置或报废		8,972,531.36	523,410.77		9,495,942.13
4.期末余额	344,984,882.16	1,610,870,080.11	10,170,822.18	11,230,147.10	1,977,255,931.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0,438,594.68	556,973,683.80		2,430,477.87	859,842,756.35
2.本期增加金额	39,528,378.78	252,616,254.06			292,144,632.84
(1) 计提	39,528,378.78	252,616,254.06			292,144,632.84
3.本期减少金额		1,768,138.53			1,768,138.53
(1) 处置或报废		1,768,138.53			1,768,138.53
4.期末余额	339,966,973.46	807,821,799.33		2,430,477.87	1,150,219,250.6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3,048,944.70	638,027,964.73	2,547,414.11	1,978,454.04	1,415,602,777.58
2.期初账面价值	832,308,039.49	999,416,413.50	2,787,382.29	2,287,124.60	1,836,798,959.8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7,805,502.39	9,562,928.27	20,343,634.34	7,898,939.78	
机器设备	590,033,755.67	296,809,434.61	174,546,504.48	118,677,816.58	
合计	627,839,258.06	306,372,362.88	194,890,138.82	126,576,756.3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113,850.17	18,467,527.78
合计	44,113,850.17	18,467,527.7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制模具	26,339,333.59	10,329,679.03	16,009,654.56	23,154,229.04	7,968,939.36	15,185,289.68
喷砂机安装				6,500.00		6,500.00

CNC 改造					3,275,738.10		3,275,738.10
污水改造项目	14,067,266.69			14,067,266.69			
厂区供水管线安装、厂区燃气地下管道铺设	6,189,679.03			6,189,679.03			
废气环保设备	6,823,782.62			6,823,782.62			
设备维修	32,316.83			32,316.83			
挤压车间 14#机一出多改造试制购进设备	991,150.44			991,150.44			
合计	54,443,529.20	10,329,679.03	44,113,850.17	26,436,467.14	7,968,939.36	18,467,527.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污水改造项目	42,103,968.00		14,067,266.69			14,067,266.69	48.05%	36.08%				其他
厂区供水管线安装、厂区燃气地下管道铺设	7,813,870.00		6,189,679.03			6,189,679.03	70.27%	86.92%				其他
防腐防水改造	17,037,233.00		15,298,514.23	15,298,514.23			100.00%	100.00%				其他
消防水管道改造	1,655,000.00		1,638,613.85	1,638,613.85			100.00%	100.00%				其他
粉尘环保设备	5,200,000.00		5,200,000.00	5,200,000.00			100.00%	100.00%				其他
废气环保设备	7,693,000.00		6,807,964.60			6,807,964.60	88.50%	88.50%				其他
合计	81,503,071.00		49,202,038.40	22,137,128.08		27,064,910.3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自制模具	2,508,875.49	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
合计	2,508,875.49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612,933.84	1,612,933.8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12,933.84	1,612,933.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03,233.46	403,233.46
(1) 计提	403,233.46	403,233.4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3,233.46	403,233.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9,700.38	1,209,700.38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256,563.14	19,766.99		1,941,524.82	82,217,854.95
2.本期增加金额				6,509,645.07	6,509,645.07
(1) 购置				6,509,645.07	6,509,645.0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0,256,563.14	19,766.99		8,451,169.89	88,727,500.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716,457.23	15,494.97		1,941,524.82	17,673,477.02
2.本期增加金额	1,661,512.32	776.64		86,152.04	1,748,441.00
(1) 计提	1,661,512.32	776.64		86,152.04	1,748,441.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377,969.55	16,271.61		2,027,676.86	19,421,918.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878,593.59	3,495.38		6,423,493.03	69,305,582.00
2.期初账面价值	64,540,105.91	4,272.02			64,544,377.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04,378,776.41	4,005,414,366.90
可抵扣亏损	2,622,737,999.51	2,471,561,548.62
合计	6,927,116,775.92	6,476,975,915.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2,671.39	462,641.77	
2022 年	424,099,191.13	13,302.85	

2023 年	609,215,219.60	426,840,254.15	
2024 年	1,332,902,877.09	614,269,834.39	
2025 年	256,508,040.30	1,429,975,515.46	
合计	2,622,737,999.51	2,471,561,548.62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预付款	17,541,255.32		17,541,255.32	3,175,334.42		3,175,334.42
合计	17,541,255.32		17,541,255.32	3,175,334.42		3,175,334.4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3,000,000.00
合计		10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	--	--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439,011.20	61,417,787.19
1 至 2 年	1,289,537.68	12,348,136.11
2 至 3 年	630,622.39	2,698,946.91
3 年以上	3,405,227.21	2,997,847.57
合计	19,764,398.48	79,462,717.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79,731.78	2,748,963.24
1 至 2 年	241,620.02	
合计	3,221,351.80	2,748,963.2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373,907.46	77,866,996.10	93,292,150.41	23,948,753.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95,048.61	7,794,896.97	14,014,278.37	75,667.21
合计	45,668,956.07	85,661,893.07	107,306,428.78	24,024,420.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85,046.40	70,158,506.86	88,063,797.96	4,879,755.30
3、社会保险费		4,058,483.20	4,057,883.20	6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00,217.20	3,899,629.20	588.00
工伤保险费		158,266.00	158,254.00	12.00
4、住房公积金	42,368.15	723,043.90	696,428.05	68,98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546,492.91	2,926,962.14	474,041.20	18,999,413.85

合计	39,373,907.46	77,866,996.10	93,292,150.41	23,948,753.15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53,203.97	7,469,403.84	13,450,100.79	72,507.02
2、失业保险费	241,844.64	325,493.13	564,177.58	3,160.19
合计	6,295,048.61	7,794,896.97	14,014,278.37	75,667.21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7,177.08	1,866,021.30
企业所得税		79,762,391.26
个人所得税	283,996.85	2,144,36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57.69	2,951,128.99
教育费附加	19,158.70	2,107,949.29
印花税	26,798.30	192,670.48
环境保护税	2,946.61	13,074.58
水利基金	21,455.67	
房产税		26,768,413.69
土地使用税		2,127,648.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000.00
合计	626,990.90	117,953,665.48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555,907.19
其他应付款	78,857,629.27	378,831,640.38
合计	78,857,629.27	383,387,547.5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55,907.19
合计		4,555,907.1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958,904.25	210,892,796.64
税收滞纳金	165,422.48	176,877.39
重整费用	4,057,504.53	49,060,890.09
重组债权	65,666,824.95	118,378,000.82
中介费用	2,206,736.16	
其他	2,802,236.90	323,075.44
合计	78,857,629.27	378,831,640.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791,620.34	12,892,215.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980,511.14	42,103,290.24
合计	40,772,131.48	54,995,505.5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18,775.63	357,365.24
贴现票据	55,368,635.00	
合计	55,787,410.63	357,365.2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4,393,277.39	116,029,937.50
合计	94,393,277.39	116,029,937.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6,458.12	
合计	1,086,458.1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合计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整债权-留债展期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合计	232,059,447.26	378,929,612.09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881,704.77	20,416,942.67	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合计	6,881,704.77	20,416,942.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692,423.96		9,747,869.64	75,944,554.32	政府拨款
合计	85,692,423.96		9,747,869.64	75,944,554.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海钻探用铝合金管材项目	22,499,999.78				5,0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基建项目建设补贴款	34,853,901.22				890,839.44			与资产相关
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15,021,043.77				2,145,863.28			与资产相关
大截面交通运输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6,412,279.26				884,454.36			与资产相关
轿车天窗、保险杠项目	1,807,562.99				401,680.68			与资产相关
轨道项目160MN机拨款	2,265,999.84				206,000.04			与资产相关
铝型材挤压及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364,970.62				135,698.40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车	866,666.56				33,333.36			与资产相关

体材料深加工项目								
年产 200 万套铝合金汽车轮毂项目	599,999.92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692,423.96				9,747,869.64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50,000,000.00						3,550,0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合计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5,547,719.14	1,670,849.04	3,657,154.40	53,561,413.78
合计	55,547,719.14	1,670,849.04	3,657,154.40	53,561,413.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合计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39,103,654.03	-11,267,905,872.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39,103,654.03	-11,267,905,872.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8,477,95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600,643.59	423,064,777.07	88,414,831.54	215,054,540.24
其他业务	16,357,207.63	27,258,172.45	15,754,977.82	15,304,269.92
合计	366,957,851.22	450,322,949.52	104,169,809.36	230,358,810.1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66,957,851.22	无	104,169,809.36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15,754,977.82	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46%	与主营业务无关	15.12%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15,754,977.82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15,754,977.82	与主营业务无关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	无	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0,600,643.59	无	88,414,831.54	无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867.62
教育费附加		56,334.02
房产税	12,699,746.41	12,697,091.56
土地使用税	2,836,864.00	1,773,040.00
车船使用税	2,690.40	
印花税	889,894.50	48,993.20
环境保护税	7,456.36	6,570.46
水利专项基金	220,174.72	10,548.30
合计	16,656,826.39	14,671,445.16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4,177.15	1,533,214.08
办公费	20,821.96	4,928.00
差旅费	258,551.48	599,758.76
招待费	173,167.75	177,329.15
广告费	363,601.77	
其他	551,602.49	116,434.36
合计	3,111,922.60	2,431,664.3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损失	58,956,463.48	38,702,976.36
职工薪酬	42,135,644.05	28,877,585.87
服务费	6,627,288.12	1,603,048.48
物料消耗费	7,449,672.06	273,094.03
折旧费用	5,582,735.45	5,563,168.33
兜底损失	4,126,035.89	
中介机构费	908,862.77	2,202,819.14
无形资产摊销	1,748,441.00	1,663,388.96
招待费	1,549,883.71	1,070,497.87
修理费	1,161,196.40	2,306,293.62
诉讼费	983,162.30	3,509,810.79
差旅费	851,221.74	291,706.52
办公费	504,336.00	1,432,748.71
董事会费	428,444.91	223,338.39
其他	687,582.48	103,934.89
重组费用		48,119,131.70
合计	133,700,970.36	135,943,543.6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0,341.20	1,305,190.31
折旧费	159,458.88	
合计	1,439,800.08	1,305,190.31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024,518.66	676,349,352.4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3,524.28	
减：利息收入	2,025,317.94	209,701.10
汇兑损益	-5,149,510.95	-235,120.11
手续费	56,883.61	18,372,506.21
合计	9,906,573.38	694,277,037.4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352,639.64	10,137,869.64
其他		27,372.80
合计	13,352,639.64	10,165,242.4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债务重组收益	118,492,607.15	6,246,455,299.53
承担少数股东损失		-300,997.29
合计	127,346,797.90	6,246,154,302.24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30,346.70	-9,724,739.2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92,973.03	-14,629,316.87
合计	6,137,373.67	-24,354,056.08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669,703.57	-20,226,319.79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2,144,632.84	-3,270,707.96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08,875.49	
合计	-347,323,211.90	-23,497,027.7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58,135.62
合计		158,135.6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接受捐赠		2,905,951.91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2,611,663.32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468,627.80	392,270.30	468,627.80
其他	3,200.40	7,440.00	3,200.40
预计负债转回	10,978,336.49		10,978,336.49
合计	11,450,164.69	5,917,32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22,852.23	62,663,107.12	22,852.23
诉讼支出		20,416,942.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317,983.85		8,317,983.85
罚款及滞纳金	3,651,226.17	17,717,392.28	3,651,226.17
其他	37,733.38	499,305.48	37,733.38
担保损失		209,558,759.78	
赔偿金	124,902.00	89,086.93	124,902.00
合计	12,154,697.63	310,944,594.2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3.85	-20,772.16
合计	2,173.85	-20,772.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9,372,124.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343,031.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6,399.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92,138.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959,318.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240,147.46
所得税费用	2,173.85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10,728.53	
定期存单解封	20,000,000.00	
政府补助	3,673,455.28	
利息收入及其他	5,391,909.58	803,285.08
辽源市智晟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		45,134,101.78
辽源市基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0,383,155.73
与外部公司贴现收款		61,664,930.37
票据到期承兑		6,641,910.08
受限资金收回		68,560,211.36
合计	29,776,093.39	216,187,594.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律师、审计、评估中介费用	46,832,901.80	1,659,500.00
各项费用	14,832,603.26	3,712,253.32
滞纳金	6,286,770.55	
支付其他	1,647,227.90	2,321,928.24
罚款		600,000.00
辽源市智晟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		19,916,651.36

辽源市基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受限资金		23,029,678.36
水电燃气费		6,394,833.33
维修费		1,442,687.35
合计	69,599,503.51	62,077,531.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58,853,854.20	
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08,853,854.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还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9,374,298.59	4,928,802,218.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1,185,838.23	47,851,083.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351,927.24	176,819,841.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3,233.46	
无形资产摊销	1,748,441.00	1,663,388.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135.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8,317,983.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24,518.66	676,349,352.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346,797.90	-6,246,154,30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47,164,569.87	-16,561,808.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29,607,500.50	-423,944,806.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659,795,995.48	879,179,168.10
其他		46,506,01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42,218.90	70,668,291.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1,673,221.85	4,980,975.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7,419,428.09	1,146,692,245.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094,026,503.52	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62,878,593.59	抵押、司法冻结
合计	1,156,905,097.11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684.74
其中：美元	577.89	6.3757	3,684.45
欧元	0.04	7.2197	0.29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66,299,891.35
其中：美元			
欧元	9,183,192.01	7.2197	66,299,891.35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海石油项目资金	5,00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0.04
特殊铝型材项目 2900 万	2,132,529.96	其他收益	2,132,529.96
大截面 1080 万	884,454.36	其他收益	884,454.36
三期土地拨款	667,318.08	其他收益	667,318.08
轿车项目资金	401,680.68	其他收益	401,680.68
轨道项目 160MN 机	206,000.04	其他收益	206,000.04
二期土地拨款	116,883.36	其他收益	116,883.36
一期土地拨款	106,638.00	其他收益	106,638.00
铝型材挤压及深加工技术改造 180	85,140.72	其他收益	85,140.72
铝型材挤压及深加工改造 120	50,557.68	其他收益	50,557.68
200 万套轮毂项目	50,000.04	其他收益	50,000.04
轨道交通项目拨款 100 万三期管网	33,333.36	其他收益	33,333.36
特殊铝型材及深加工 20 万	13,333.32	其他收益	13,333.32
稳岗补贴	3,604,770.00	其他收益	3,604,77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本期新设立4家子公司，分别为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

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	建筑安装业	100.00%		设立
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设立
吉林利源精制供应链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	批发业	100.00%		收购
东辽县辽东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东辽县	零售业	100.00%		设立
长春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	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密云区	北京市密云区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批发业	100.00%		设立
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018,779.54	25,365,233	2,044,144.77	63,161,654.45		63,161,654.45	5,621,973.66	25,365,233	5,647,338.89	160,328,668.90		160,328,668.9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93,563,820.33		121,831.64		-135,855,914.58		-6,488.0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1年12月31日，除附注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票据			33,346,152.89	33,346,152.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3,346,152.89	33,346,152.8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批发业	516 万人民币	22.54%	22.5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睿。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睿阳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罗曼奥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秦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控制的公司
倍有云端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共同控制的公司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
吴睿	董事长
陈阳	副董事长、总经理
于海斌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维	副总经理
高翔	副总经理
许明哲	董事 2022 年 3 月任职
钟伟	原董事 2022 年 3 月离任
代有田	董事
李光	独立董事
刘大鹏	监事
吴吉林	独立董事
吴文英	监事
许冬	财务总监
杨翔	监事会主席
郑嘉	董事
江泽利	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10月22日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9 日	2021 年 02 月 26 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61,669.94	5,782,165.64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吴睿	169,170.30	8,458.52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61,127,796.95	55,015,017.26	61,127,796.95	55,015,017.26
预付账款					
	许冬	211,017.11		789,989.4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293,757.91	2,293,757.91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2018年9月设立长春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利源注册资本5,000万元，依据长春利源章程约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550万元，占比51%，约定出资实缴到位的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缴纳出资。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公司自2021年4月20日至2022年4月25日期间，陆续收到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材料。根据《起诉状》等材料显示：本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决定书认定公司未及时披露大股东股份质押和冻结、重大债务逾期违约等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黄某某、李某某等262个投资者依据上述《行政处罚决定》向辽源中院提起诉讼请求：要求公司赔偿投资损失款约为191,030,115.87。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服务机构作为公司代理人，负责办理上述案件。截至2022年4月25日，辽源中院已作出对其中182个投资者的民事判决书，涉及案件诉请金额累计为117,594,720.09元，法院判决公司赔偿原告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和印花税、利息共计4,174,139.23元，案件受理费按照判决确定的赔偿比例负担，损失核定费用由公司负担，部分一审判决已生效，公司已按法院判决向投资者支付上述款项2,511,432.97元，部分一审案件原告已提起上诉，为准确预计诉讼赔偿损失，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完全认同该法律意见书的意见，并据此计提预计负债。同时，公司不排除本报告签发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的拟赔偿金额，仍可参考法律意见书中未判决的案件拟赔偿金额的预估方法进行预估，对于未提起诉讼部分的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于2021年7月25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原告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要求利源精制赔偿原告的投资差额损失、佣金损失、印花税损失及上述损失金额利息损失，各项诉讼请求总计194,666,609.15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公司已向北京金融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北京金融法院已做出裁定，此案移交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2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钟伟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同意补选许明哲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许明哲先生当选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公司因以前年度涉及诉讼等导致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公司自2020年末破产重整后，积极对上述司法冻结资产予以解封，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公司已就上述司法冻结全部办理解除冻结。

3、2022年1月10日，公司车间墙面整体修缮工程建筑承包商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因公司拖欠人工费等向吉林省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年1月17日，东辽县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214万元，冻结期限为一年，后公司与该公司达成和解并签订补充协议，该公司已撤诉，东辽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撤诉并解除公司银行账户冻结，2022年3月1日，公司收到该公司催款函，根据催款函，该公司提出给付工程进度款及尾款并就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如逾期不支付将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已就工程质量等问题与该公司进行沟通并积极准备资料应对。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2021年5月26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2021002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仍然在进行当中。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900.00	0.89%	1,448,9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1.65%	123,948,287.35	161,157,982.94	99.11%	16,325,961.44	10.13%	144,832,021.50
其中：										
账龄组合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1.65%	123,948,287.35	161,157,982.94	99.11%	16,325,961.44	10.13%	144,832,021.50
合计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1.65%	123,948,287.35	162,606,882.94	100.00%	17,774,861.44		144,832,02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344,852.9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7,212,999.49	6,360,649.97	5.00%
1 至 2 年	4,077.56	407.76	10.00%
2 至 3 年	6,184,536.06	3,092,268.03	50.00%
3 年以上	6,891,527.17	6,891,527.17	100.00%
合计	140,293,140.28	16,344,852.9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212,999.49
1 至 2 年	4,077.56
2 至 3 年	6,184,536.06
3 年以上	6,891,527.17
3 至 4 年	6,891,527.17
合计	140,293,140.2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774,861.44	18,891.49		1,448,900.00		16,344,852.93
合计	17,774,861.44	18,891.49		1,448,900.00		16,344,852.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货款	1,448,900.00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是	否
合计	--	1,448,9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64,715,176.12	46.13%	3,235,758.81
单位 2	20,491,512.13	14.61%	1,024,575.61
单位 3	10,203,125.07	7.27%	510,156.25
单位 4	7,608,370.26	5.42%	380,418.51
单位 5	7,486,113.38	5.34%	374,305.67
合计	110,504,296.96	78.77%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2,664,199.83	529,094,256.91
合计	332,664,199.83	529,094,256.91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332,972,093.40	538,071,739.46
其他	268,143.33	895,754.88
合计	333,240,236.73	538,967,494.3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873,237.43		9,873,237.4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926.38	268,113.04		280,039.42
本期转回		9,577,239.95		9,577,239.9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926.38	564,110.52		576,036.9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23,038.91
1 至 2 年	7,003,711.10
2 至 3 年	70,188,529.12
3 年以上	233,024,957.60
3 至 4 年	233,024,957.60
合计	333,240,236.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873,237.43		9,297,200.53			576,036.90
合计	9,873,237.43		9,297,200.53			576,036.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21,689,927.62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96.53%	
第二名	往来款	10,107,582.66	1 年以内	3.03%	
第三名	往来款	617,442.49	1 年以内	0.19%	
第四名	往来款	407,160.60	3 年以上	0.12%	407,160.60
第五名	其他	169,170.30	1 年以内	0.05%	8,458.52
合计	--	332,991,283.67	--	99.92%	415,619.1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650,000.00	15,150,000.00	20,500,000.00	15,650,000.00	15,150,000.00	500,000.00
合计	35,650,000.00	15,150,000.00	20,500,000.00	15,650,000.00	15,150,000.00	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9,7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供应链有限公司							450,000.00
东辽县辽东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长春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0	20,000,000.00				20,500,000.00	15,150,000.00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600,643.59	423,847,908.67	88,414,831.54	215,546,163.16
其他业务	16,357,207.63	27,258,172.45	15,754,977.82	15,304,269.92
合计	366,957,851.22	451,106,081.12	104,169,809.36	230,850,433.0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86,554.82	6,567,958,880.83
合计	14,140,745.57	6,567,958,880.8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52,639.64	

债务重组损益	118,492,607.1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978,336.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05,579.05	
其中：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罚款及滞纳金		
违约金		
罚息		
其他		
合计	141,372,194.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2%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2%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28 日